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偏重效率，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未制定规范的公司制度，如未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方面的决策和执行制度。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届次混乱、次数不清、决议及记录缺失、执行董事及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不规范的情况，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自然人杜荣花持有公司股份 2,582.9622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1.6592%，为公司控股股东。冯仁君持有公司股份 1,956.5157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9.1303%，故冯仁君、杜荣花夫妇通过投资关系能够实际控制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如果未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变动、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则会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三、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公司存货规模较大。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4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6,357,474.93 元、49,935,379.76 元和 46,155,997.76 元，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8.59%、31.31% 和 27.32%。未来公司若不能加强经营计划和库存的科学管理，有效控制存货规模，将可能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降低资金使用

效率，对公司整体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4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5,997,013.64 元、31,565,351.24 元和 35,047,056.21 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8.30%、19.79% 和 20.74%。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账龄较长，一旦发生坏账，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五、单一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风险

公司对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在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4 月总销售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 31.97%、29.89%、32.28%，比例较高。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与宇通客车始终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也签订了未来一年内待执行的框架合同，但如果公司未来无法继续从宇通客车获得业务订单，公司将面临收入大幅下滑的风险。

六、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冷链产业发展尚处起步阶段，市场潜力巨大，吸引众多企业进入本行业。但由于冷链产业的标准尚不健全，公司所处冷链装备制造业的标准与规范也尚未形成，对行业的准入也无严格限制，中小企业的数量将不断增加。此外，大型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企业均可凭借其原有的技术与资金优势开展冷链装备制造业务，开发诸如商用冷柜、冷藏车制冷机等冷链设备，进一步加剧竞争。

七、偿债能力风险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55%、73.00%、62.50%，流动比率分别为 1.07、1.12、1.32，速动比率分别为 0.68、0.70、0.87。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比例较高，如果存货周转率较低或应收账款未能及时回笼时，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基本情况.....	11
三、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1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13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3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6
七、公司全资子公司情况.....	31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4
十、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41
十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4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5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45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5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3
五、商业模式.....	69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7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9
一、公司治理情况.....	79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8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3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83
五、同业竞争.....	86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86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87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93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9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5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9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19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9
四、报告期的利润形成情况.....	135
五、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48
六、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64
七、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17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72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7
十、资产评估情况.....	177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178
十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79
十三、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18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5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6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87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9
第六节 附 件.....	19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0
三、法律意见书.....	190
四、公司章程.....	19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	19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0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申请挂牌公司	指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郑州凯雪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超雄保鲜	指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
凯雪运输	指	郑州凯雪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推荐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挂牌	指	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由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的《郑州凯雪冷气设备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环戊烷	指	一种化学物质，主要用作溶剂制取聚氨酯泡沫时的发泡剂（替代氟利昂）及色谱分析标准物质等
相序保护器	指	控制继电器的一种，能自动判别相序对电气设备进行保护
微通道铝制扁管	指	一种采用精炼铝棒、通过热挤压、经表面喷锌防腐处理、薄壁多孔扁形管状材料，主要应用于各种冷剂的空调系统中
轴流式风机	指	工矿企业常用的一种风机
EBM	指	一个的德国风机品牌
过载保护	指	当主电源线路因负荷过载时，通过某种方式对电气设备进行保护
缺相保护	指	当三相电源中某一相断路时，通过某种功能对一些电气设备进行保护
R134A、R404A 和 R23	指	制冷剂的三种型号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Kcal/h	指	千卡里路/小时
冷凝器	指	把气体或蒸气转变成液体的装置，制冷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
蒸发器	指	能够使低温的冷凝“液”体吸热“气”化以达到制冷效果的装置，是制冷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
压缩机	指	将低压气体提升为高压气体的一种从动的流体机械，是制冷系统的心脏
备电	指	备用电源

相序	指	就是相位的顺序，是交流电的瞬时值从负值向正值变化经过零值的依次顺序
聚氨酯	指	聚氨酯全称为聚氨基甲酸酯，是主链上含有重复氨基甲酸酯基团的大分子化合物的统称。它是由有机二异氰酸酯或多异氰酸酯与二羟基或多羟基化合物加聚而成
组合聚醚	指	聚氨酯硬泡的主要原料之一，又称白料，与聚合MDI 共称黑白料，适用于建筑保温、保冷、太阳能、热水器、冷库、恒温库、啤酒罐、冷藏等需要保温保冷的各种场合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PRS	指	通用分组无线服务技术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 的简称，它是 GSM 移动电话用户可用的一种移动数据业务
RH	指	相对湿度 (Relative humidity)，是用零点温度来定义的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它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宇通客车	指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通客车	指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龙汽车	指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少林客车	指	河南少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双汇发展	指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蒙牛股份	指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锦江投资	指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海博股份	指	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
中储股份	指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五洲交通	指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冷链委	指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ngzhou Kaixue Cold Chain co., LTD

法定代表人：冯仁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年8月9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8月15日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住所：郑州市中牟县中牟汽车工业园

邮编：451450

电话：0371-60863391

传真：0371-60862187

董事会秘书：孙素梅

电子邮箱：sunsm@kaixuecn.com

组织机构代码：79193802-9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C3464）。

经营范围：客车空调、冷藏车机组、商业陈列柜的生产及销售；汽车配件销

售；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制冷机电安装；（法律、法规或者国务院据决定规定应经审批方或经营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制冷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等，主要产品包括客车冷暖空调、冷藏车制冷机、商用冷柜、医疗冷链设备、冷库、汽车零部件等系列产品。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831463】

股票简称：【凯雪冷链】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股票总量：【5,000.00万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一）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限售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

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暂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杜荣花、实际控制人冯仁君、杜荣花夫妇股份锁定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同时，作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担任挂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代灿丽、冯绍成、朱高鹏、江建华、孙素梅、禹占锋、牛林波、张志军股份锁定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在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股份锁定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若今后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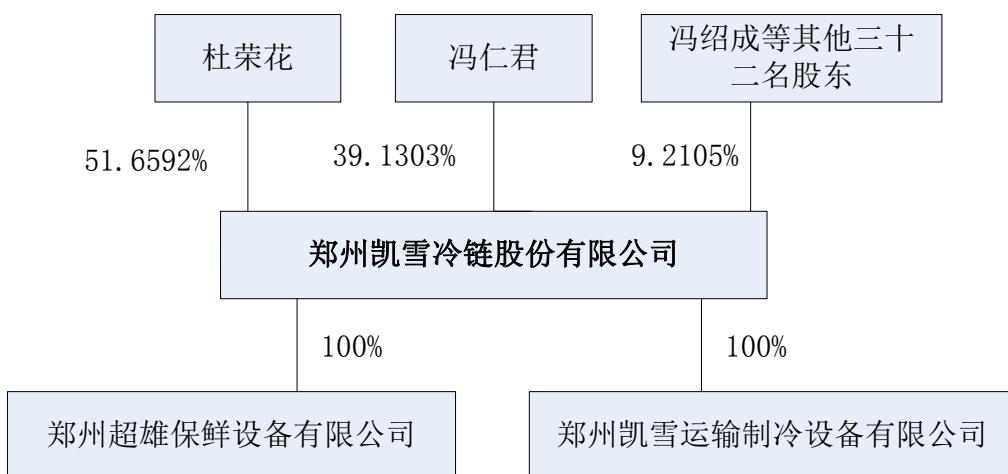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全体股东未就股份锁定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个别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8月15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折股方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杜荣花	25,829,622.00	净资产折股	51.6592	自然人
2	冯仁君	19,565,157.00	净资产折股	39.1303	自然人
3	冯绍成	5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0	自然人

4	朱高鹏	5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0	自然人
5	孙素梅	350,000.00	净资产折股	0.7000	自然人
6	禹占锋	319,182.00	净资产折股	0.6384	自然人
7	代灿丽	283,019.00	净资产折股	0.5660	自然人
8	张志军	250,000.00	净资产折股	0.5000	自然人
9	杜洪升	250,000.00	净资产折股	0.5000	自然人
10	袁荣轶	200,000.00	净资产折股	0.4000	自然人
11	曹乐迪	150,000.00	净资产折股	0.3000	自然人
12	闫辉利	144,654.00	净资产折股	0.2893	自然人
13	江建华	108,491.00	净资产折股	0.2170	自然人
14	张清松	108,491.00	净资产折股	0.2170	自然人
15	杨宝雷	108,491.00	净资产折股	0.2170	自然人
16	田德胜	100,629.00	净资产折股	0.2013	自然人
17	张晓颖	99,906.00	净资产折股	0.1998	自然人
18	王亚勤	99,811.00	净资产折股	0.1996	自然人
19	王春超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0	陈广军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1	栗 亚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2	牛林波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3	赵玉红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4	孙玉江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5	王永民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6	吴卫红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7	冯志强	75,00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自然人
28	冯志学	62,893.00	净资产折股	0.1258	自然人
29	周俊红	54,245.00	净资产折股	0.1085	自然人
30	石建军	54,245.00	净资产折股	0.1085	自然人
31	张子阳	50,000.00	净资产折股	0.1000	自然人
32	王 朋	50,000.00	净资产折股	0.1000	自然人

33	张岭忍	50,000.00	净资产折股	0.1000	自然人
34	杜开学	36,164.00	净资产折股	0.0723	自然人
合计		50,000,000.00	-	100.0000	-

（二）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东冯仁君与杜荣花系夫妇关系，冯仁君系朱高鹏舅舅，杜荣花系杜洪升姐姐、系吴卫红妻姐。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

最近二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了变动，原因为杜荣花于2012年5月对有限公司追加出资550.82万元，致其在有限公司出资比例达到56.1151%（出资额1,150.82万元），超雄原控股股东冯仁君的900.00万元出资，成为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基于冯仁君、杜荣花的夫妻关系，故控股权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二年内未发生变化，一直为冯仁君、杜荣花夫妇，具体情况如下：

1、杜荣花，女，汉族，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广播电视台大学土木工程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90年2月至1999年7月任职于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7月至2002年5月任郑州中苑商业制冷设备维修有限公司监事；2002年6月至2003年6月任职于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并于2003年7月至2014年3月任该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4月至今任超雄保鲜执行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凯雪运输监事；2009年4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杜荣花现持有公司股份25,829,622.00股，占总股本的51.6592%，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夫冯仁君持有公司股份19,565,157.00股，占总股本的39.1303%；其弟杜洪升持有公司股份250,000.00股，占总股本0.5000%；其妹夫吴卫红持有公司股份75,000.00股，占总股本0.1500%。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2、冯仁君，男，汉族，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商丘农业机械化学校农业机械化专业。1989年7月至1994年5月任河南兰考农机局助理工程师；1994年5月至1998年7月任河南冰熊冷藏汽车厂技术员；1998年7月至2002年6月任郑州中苑运输制冷设备维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7月至2014年3月任职于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2012年5月至今任超雄保鲜监事；2014年3月至今任凯雪运输执行董事；2006年8月至2014年7月任职于有限公司并于2006年8月至2007年3月与2011年11月至2014年7月期间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冯仁君现持有公司股份19,565,157.00股，占总股本的39.1303%，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妻杜荣花持有公司股份25,829,622.00股，占总股本的51.6592%；其外甥朱高鹏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1.0000%，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2006年8月9日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更情况如下：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郑州雪龙冷气设备有限公司是由冯仁君和张晓颖两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50.00万元，采取货币形式出资。其中，冯仁君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00%；张晓颖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0%。

2006年8月2日，河南金宇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金会验字（2006）第08-01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股东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6年8月9日，有限公司取得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管城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冯仁君	40.00	货币	80.00
2	张晓颖	10.00	货币	20.00
合 计		50.00	-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股东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1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股权转让，其中冯仁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出资中的10.00万元出资转让给冯绍成、30.00万元出资转让给张晓颖；以货币增资方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万元，其中冯绍成追加出资150.00万元人民币。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同日，冯仁君与冯绍成、张晓颖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出资转让价格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进行了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1.00元出资作价1.00元。

同日，河南鑫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鑫会验字（2007）第3-0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股东新增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7年3月15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管城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冯绍成	160.00	货币	80.00
2	张晓颖	40.00	货币	20.00
合 计		200.00	-	100.00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2月1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以货币增资方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万元，其中冯绍成追加出资240.00万元、张晓颖追加出资60.00万元。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09年2月19日，河南鑫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鑫验字（2009）第2-14号《验资报告书》，审验确认上述股东新增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9年2月24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管城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冯绍成	400.00	货币	80.00
2	张晓颖	100.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00	-	100.00

（四）有限公司股东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20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股权转让，冯绍成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400.00万元出资转让给冯仁君、张晓颖将其持有有限公司100.00万元出资转让给杜荣花。同时通过了新的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2011年10月31日，冯绍成与冯仁君、张晓颖与杜荣花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对出资转让价格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进行了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1.00元出资作价1.00元。

2011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在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冯仁君	400.00	货币	80.00
2	杜荣花	100.00	货币	20.00
合 计		500.00	-	100.00

说明：股权代持及其解决。

截至本次股权转让，股东冯绍成、张晓颖所持股权系分别代冯仁君、杜荣花持股。主要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设立时，杜荣花届时已与他人共同设立了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考虑到未来融资的需要，杜荣花决定将其股权全部由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张晓颖代持。由于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业务起步过程中需要冯仁君长期负责市场开拓，导致其作为法定代表人相关文件签署的不便，遂决于2007年3月将其股权转让由冯绍成代持。杜荣花、冯仁君分别与张晓颖、冯绍成签订了协议，约定张晓颖、冯绍成不参与公司的盈利分配。在此过程中：

1、2007年3月冯仁君向冯绍成转让10.00万元出资即为股权代持的形成，冯绍成追加出资150.00万元实为冯仁君的实际出资。冯仁君向张晓颖转让30.00万元出资实为其向杜荣花转让出资。

2、2009年2月冯绍成、张晓颖对有限公司的增资实为冯仁君、杜荣花的追加出资。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有限公司拟于2011年12月再次进行增资，继续由他人代持股份涉及金额巨大，且冯仁君此时也基本回归公司运营管理，经冯仁君、杜荣花商议，将冯绍成、张晓颖代持的股份全部收回。至此，公司股权代持情况已全部解除。

（五）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12月20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以货币形式增

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至1,500.00万元，其中冯仁君追加出资500.00万元、杜荣花追加出资500.00万元。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1年12月29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11）第N112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股东新增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1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在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冯仁君	900.00	货币	60.00
2	杜荣花	600.00	货币	40.00
合 计		1,500.00	-	100.00

（六）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5月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以货币形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至2,050.82万元，其中杜荣花追加出资550.82万元。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2年5月9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12）第N1104号《验资报告书》，审验确认上述股东新增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2年5月13日，有限公司在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杜荣花	1,150.82	货币	56.1151
2	冯仁君	900.00	货币	43.8849

合 计	2050.82	-	100.0000
-----	---------	---	----------

(七) 有限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5月21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以货币形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至2,300.00万元，吸收冯绍成、冯志学等39人为有限公司股东，并由冯绍成出资23.00万元、冯志学出资4.00万元、周俊红出资3.45万元、王春超出资3.45万元、刘西顺出资3.45万元、陈广军出资3.45万元、栗亚出资3.45万元、朱高鹏出资23.00万元、曹乐迪出资6.90万元、袁荣轶出资9.20万元、张子阳出资2.30万元、孙素梅出资16.10万元、代灿丽出资9.20万元、江建华出资6.90万元、王朋出资2.30万元、禹占锋出资11.50万元、张志军出资11.50万元、张清松出资6.90万元、李政印出资4.60万元、张岭忍出资2.30万元、石建军出资3.45万元、荆永民出资9.20万元、张晓颖出资3.45万元、王亚勤出资2.30万元、田德胜出资6.40万元、牛林波出资3.45万元、闫辉利出资9.20万元、李文生出资4.00万元、马威出资6.90万元、杨建新出资3.45万元、杜洪升出资11.50万元、赵玉红出资3.45万元、孙玉江出资3.45万元、王永民出资3.45万元、吴卫红出资3.45万元、冯志强出资3.45万元、杨宝雷出资6.90万元、侯修田出资2.48万元、杜开学出资2.30万元。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2年5月22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出具国浩豫验字（2012）405C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股东新增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2年6月4日，有限公司在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1	杜荣花	1,150.82	货币	50.0357
2	冯仁君	900.00	货币	39.1304

3	冯绍成	23.00	货币	1.0000
4	朱高鹏	23.00	货币	1.0000
5	孙素梅	16.10	货币	0.7000
6	禹占锋	11.50	货币	0.5000
7	张志军	11.50	货币	0.5000
8	杜洪升	11.50	货币	0.5000
9	袁荣铁	9.20	货币	0.4000
10	荆永民	9.20	货币	0.4000
11	代灿丽	9.20	货币	0.4000
12	闫辉利	9.20	货币	0.4000
13	张清松	6.90	货币	0.3000
14	江建华	6.90	货币	0.3000
15	曹乐迪	6.90	货币	0.3000
16	马 威	6.90	货币	0.3000
17	杨宝雷	6.90	货币	0.3000
18	田德胜	6.40	货币	0.2783
19	李政印	4.60	货币	0.2000
20	冯志学	4.00	货币	0.1739
21	李文生	4.00	货币	0.1739
22	周俊红	3.45	货币	0.1500
23	王春超	3.45	货币	0.1500
24	刘西顺	3.45	货币	0.1500
25	陈广军	3.45	货币	0.1500
26	栗 亚	3.45	货币	0.1500
27	石建军	3.45	货币	0.1500
28	张晓颖	3.45	货币	0.1500
29	牛林波	3.45	货币	0.1500
30	杨建新	3.45	货币	0.1500
31	赵玉红	3.45	货币	0.1500
32	孙玉江	3.45	货币	0.1500

33	王永民	3.45	货币	0.1500
34	吴卫红	3.45	货币	0.1500
35	冯志强	3.45	货币	0.1500
36	侯修田	2.48	货币	0.1078
37	张子阳	2.30	货币	0.1000
38	王朋	2.30	货币	0.1000
39	张岭忍	2.30	货币	0.1000
40	王亚勤	2.30	货币	0.1000
41	杜开学	2.30	货币	0.1000
合 计		2,300.00	-	100.0000

本次增资不属于股权激励行为。2012年5月16日，公司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4,044,699.34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超雄保鲜400.00万元的股权；与冯仁君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1,011,174.84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超雄保鲜100.00万元股权，超雄保鲜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不足，同时为了增加员工归属感，原股东放弃其部分优先认股权而在公司内部定向引进新股东，增加注册资本249.18万元。

（八）有限公司股东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23日，马威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6.90万元出资以87,664.50元的价格转让给杜荣花。

2012年9月23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在本单位召开第六次股东会，一致决议：马威、李文生分别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出资转让给杜荣花。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2年10月8日，李文生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4.00万元出资以51,093.33元的价格转让给杜荣花。

本次工商变更仅进行了备案登记，未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1	杜荣花	1,161.72	货币	50.5096
2	冯仁君	900.00	货币	39.1304
3	冯绍成	23.00	货币	1.0000
4	朱高鹏	23.00	货币	1.0000
5	孙素梅	16.10	货币	0.7000
6	禹占锋	11.50	货币	0.5000
7	张志军	11.50	货币	0.5000
8	杜洪升	11.50	货币	0.5000
9	袁荣轶	9.20	货币	0.4000
10	荆永民	9.20	货币	0.4000
11	代灿丽	9.20	货币	0.4000
12	闫辉利	9.20	货币	0.4000
13	张清松	6.90	货币	0.3000
14	江建华	6.90	货币	0.3000
15	曹乐迪	6.90	货币	0.3000
16	杨宝雷	6.90	货币	0.3000
17	田德胜	6.40	货币	0.2783
18	李政印	4.60	货币	0.2000
19	冯志学	4.00	货币	0.1739
20	周俊红	3.45	货币	0.1500
21	王春超	3.45	货币	0.1500
22	刘西顺	3.45	货币	0.1500
23	陈广军	3.45	货币	0.1500
24	栗 亚	3.45	货币	0.1500
25	石建军	3.45	货币	0.1500
26	张晓颖	3.45	货币	0.1500
27	牛林波	3.45	货币	0.1500

28	杨建新	3.45	货币	0.1500
29	赵玉红	3.45	货币	0.1500
30	孙玉江	3.45	货币	0.1500
31	王永民	3.45	货币	0.1500
32	吴卫红	3.45	货币	0.1500
33	冯志强	3.45	货币	0.1500
34	侯修田	2.48	货币	0.1078
35	张子阳	2.30	货币	0.1000
36	王朋	2.30	货币	0.1000
37	张岭忍	2.30	货币	0.1000
38	王亚勤	2.30	货币	0.1000
39	杜开学	2.30	货币	0.1000
合 计		2,300.00	-	100.0000

（九）有限公司股东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月13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杨建新、刘西顺、李政印、侯修田分别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出资转让给杜荣花。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4年1月14日，杨建新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3.45万元出资以47,368.50元的价格转让给杜荣花；刘西顺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3.45万元出资以47,368.50元的价格转让给杜荣花；李政印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4.60万元出资以63,786.67元的价格转让给杜荣花；侯修田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48万元出资以34,389.33元的价格转让给杜荣花。

2014年2月7日，有限公司在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杜荣花	1,175.70	货币	51.1174
2	冯仁君	900.00	货币	39.1304
3	冯绍成	23.00	货币	1.0000
4	朱高鹏	23.00	货币	1.0000
5	孙素梅	16.10	货币	0.7000
6	禹占锋	11.50	货币	0.5000
7	张志军	11.50	货币	0.5000
8	杜洪升	11.50	货币	0.5000
9	袁荣轶	9.20	货币	0.4000
10	荆永民	9.20	货币	0.4000
11	代灿丽	9.20	货币	0.4000
12	闫辉利	9.20	货币	0.4000
13	张清松	6.90	货币	0.3000
14	江建华	6.90	货币	0.3000
15	曹乐迪	6.90	货币	0.3000
16	杨宝雷	6.90	货币	0.3000
17	田德胜	6.40	货币	0.2783
18	冯志学	4.00	货币	0.1739
19	周俊红	3.45	货币	0.1500
20	王春超	3.45	货币	0.1500
21	陈广军	3.45	货币	0.1500
22	栗亚	3.45	货币	0.1500
23	石建军	3.45	货币	0.1500
24	张晓颖	3.45	货币	0.1500
25	牛林波	3.45	货币	0.1500
26	赵玉红	3.45	货币	0.1500
27	孙玉江	3.45	货币	0.1500

28	王永民	3.45	货币	0.1500
29	吴卫红	3.45	货币	0.1500
30	冯志强	3.45	货币	0.1500
31	张子阳	2.30	货币	0.1000
32	王朋	2.30	货币	0.1000
33	张岭忍	2.30	货币	0.1000
34	王亚勤	2.30	货币	0.1000
35	杜开学	2.30	货币	0.1000
合计		2,300.00	-	100.0000

（十）有限公司第六次增加注册资本、股东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年1月24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股权转让：荆永民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出资转让给杜荣花；以货币形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80.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180.00万元），其中冯仁君追加出资344.344万元、杜荣花追加出资457.864万元、冯绍成追加出资8.80万元、王春超追加出资1.32万元、陈广军追加出资1.32万元、栗亚追加出资1.32万元、朱高鹏追加出资8.80万元、曹乐迪追加出资2.64万元、袁荣轶追加出资3.52万元、张子阳追加出资0.88万元、孙素梅追加出资6.16万元、代灿丽追加出资8.80万元、王朋追加出资0.88万元、禹占锋追加出资8.80万元、张志军追加出资4.40万元、张岭忍追加出资0.88万元、张晓颖追加出资2.904万元、王亚勤追加出资4.048万元、牛林波追加出资1.32万元、杜洪升追加出资4.40万元、赵玉红追加出资1.32万元、孙玉江追加出资1.32万元、王永民追加出资1.32万元、吴卫红追加出资1.32万元、冯志强追加出资1.32万元。同时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4年2月7日，荆永民与杜荣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9.20万元出资以13.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杜荣花。

2014年2月2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出具大信豫验字（2014）第00002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股东新增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4年2月26日，有限公司在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新换发的营业执照载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180.00万元；实收资本为3,180.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杜荣花	1,642.7640	货币	51.6592
2	冯仁君	1,244.3440	货币	39.1303
3	冯绍成	31.8000	货币	1.0000
4	朱高鹏	31.8000	货币	1.0000
5	孙素梅	22.2600	货币	0.7000
6	禹占锋	20.3000	货币	0.6384
7	张志军	15.9000	货币	0.5000
8	杜洪升	15.9000	货币	0.5000
9	代灿丽	18.0000	货币	0.5660
10	袁荣铁	12.7200	货币	0.4000
11	曹乐迪	9.5400	货币	0.3000
12	闫辉利	9.2000	货币	0.2893
13	张清松	6.9000	货币	0.2170
14	江建华	6.9000	货币	0.2170
15	杨宝雷	6.9000	货币	0.2170
16	田德胜	6.4000	货币	0.2013
17	张晓颖	6.3540	货币	0.1998
18	王亚勤	6.3480	货币	0.1996
19	王春超	4.7700	货币	0.1500
20	陈广军	4.7700	货币	0.1500
21	栗亚	4.7700	货币	0.1500
22	牛林波	4.7700	货币	0.1500
23	赵玉红	4.7700	货币	0.1500

24	孙玉江	4.7700	货币	0.1500
25	王永民	4.7700	货币	0.1500
26	吴卫红	4.7700	货币	0.1500
27	冯志强	4.7700	货币	0.1500
28	冯志学	4.0000	货币	0.1258
29	石建军	3.4500	货币	0.1085
30	周俊红	3.4500	货币	0.1085
31	张子阳	3.1800	货币	0.1000
32	王朋	3.1800	货币	0.1000
33	张岭忍	3.1800	货币	0.1000
34	杜开学	2.3000	货币	0.0723
合计		3,180.0000	-	100.0000

（十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4年4月30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将相关议案提交有限公司股东会和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同日，股东杜荣花发出了关于召开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014年6月20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4]第16-00020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4年4月30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51,075,017.76元。

2014年6月25日，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亚评报字[2014]第88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64,217,199.95元。

2014年6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2014年4月30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以有限公司全部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51,075,017.76元中的5,000.00万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5,000.00万股，折股比例为1.0215：1，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剩余的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4年7月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依法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以不高于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5,000.00万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30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筹建工作报告》、《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股东代表监事。

同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时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大信验字[2014]第16-0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份公司的股本已全部到位。

2014年8月15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核准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注册号为410104100010391；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定代表人为冯仁君，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为：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杜荣花	2,582.9622	净资产折股	51.6592
2	冯仁君	1,956.5157	净资产折股	39.1303
3	冯绍成	5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0
4	朱高鹏	5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0
5	孙素梅	35.0000	净资产折股	0.7000
6	禹占锋	31.9182	净资产折股	0.6384
7	代灿丽	28.3019	净资产折股	0.5660
8	张志军	25.0000	净资产折股	0.5000

9	杜洪升	25.0000	净资产折股	0.5000
10	袁荣铁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4000
11	曹乐迪	15.0000	净资产折股	0.3000
12	闫辉利	14.4654	净资产折股	0.2893
13	江建华	10.8491	净资产折股	0.2170
14	张清松	10.8491	净资产折股	0.2170
15	杨宝雷	10.8491	净资产折股	0.2170
16	田德胜	10.0629	净资产折股	0.2013
17	张晓颖	9.9906	净资产折股	0.1998
18	王亚勤	9.9811	净资产折股	0.1996
19	王春超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0	陈广军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1	栗 亚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2	牛林波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3	赵玉红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4	孙玉江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5	王永民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6	吴卫红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7	冯志强	7.5000	净资产折股	0.1500
28	冯志学	6.2893	净资产折股	0.1258
29	周俊红	5.4245	净资产折股	0.1085
30	石建军	5.4245	净资产折股	0.1085
31	张子阳	5.0000	净资产折股	0.1000
32	王 朋	5.0000	净资产折股	0.1000
33	张岭忍	5.0000	净资产折股	0.1000
34	杜开学	3.6164	净资产折股	0.0723
合 计		5,000.0000	-	100.0000

七、公司全资子公司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超雄保鲜、凯雪运输，其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一）超雄保鲜的设立及演变情况

1、超雄保鲜的设立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于2009年4月10日由杜荣花和江建华共2个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00万元，其中杜荣花出资400.00万元，江建华出资100.00万元，全部出资均为货币出资。

2009年4月7日，河南金毅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豫金会验字[2009]第039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股东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9年4月10日，超雄保鲜取得了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超雄保鲜设立时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杜荣花	400.00	货币	80.00
江建华	100.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00	-	100.00

2、超雄保鲜股东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20日，超雄保鲜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一致决议：江建华将其持有的超雄保鲜全部股权转让给冯仁君。同时对超雄保鲜《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1年11月28日，江建华与冯仁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出资转让价格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进行了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1.00元出资作价1.00元。

本次工商变更仅进行了备案登记，未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权转让完成后，超雄保鲜的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杜荣花	400.00	货币	80.00
冯仁君	100.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00	-	100.00

3、超雄保鲜股东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25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超雄保鲜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2】第1251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2年3月31日，超雄保鲜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5,055,874.18元。

2012年4月28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超雄保鲜股东的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2】第084号《自然人杜荣花、冯仁君拟转让所持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至2012年3月31日，超雄保鲜净资产评估值为626.02万元。

2012年5月10日，超雄保鲜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一致决议：杜荣花、冯仁君分别将其持有的超雄保鲜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同时对超雄保鲜《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2年5月16日，杜荣花与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超雄保鲜400.00万元出资以4,044,699.34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冯仁君与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超雄保鲜100.00万元出资以1,011,174.84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2年5月18日，超雄保鲜在中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超雄保鲜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有限公司	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0	-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超雄保鲜未发生其他变更事项，为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凯雪运输的设立及演变情况

2014年3月13日，郑州凯雪冷气设备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设立了郑州凯雪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凯雪运输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凯雪运输未发生其他变更事项，为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1、杜荣花，详见本节“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冯仁君，详见本节“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3、代灿丽，女，汉族，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同济大学建筑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0年9月至2000年11月任郑州市第二市政工程公司生产科科长；2000年11月至2005年7月任河南省技术监督局质量处处长；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任河南省新思维企业管理咨询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6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代灿丽现持有公司股份283,019.00股，占总股本的0.566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4、冯绍成，男，汉族，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民权县第一高级中学。1988年8月至1999年6月个体经营；1999年7月至2002年5月任职于郑州中苑商业制冷设备维修有限公司；2002年6月至2006年7月任职于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2006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客车空调项目部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冯绍成现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1.0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5、朱高鹏，男，汉族，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兰考县第一职业高级中学家电专业。1996年7月至2006年7月个体经营；2006年7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冷藏车冷机项目部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朱高鹏现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1.0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舅冯仁君持有公司股份19,565,157.00股，占总股本的39.1303%。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任职期限为2014年7月30日至2017年7月29日。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1、江建华，男，汉族，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广播电视台土木工程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89年9月至1992年10月任职于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11月至2005年5月任河南冰熊冷藏汽车厂行政处处长；2005年5月至2008年12月任商丘银星智业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2009年1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后勤部部长；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江建华现持有公司股份108,491.00股，占总股本的0.217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2、刘西顺，男，汉族，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原工学院，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2011年4月任豫北（新乡）汽车动力转向器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11年9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现任股份公司监事（职工代表）。

刘西顺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3、崔忠宣，男，汉族，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阳理工学院，大学专科学历。2005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江苏昆山鑫曜科技五金公司；2006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东莞创裕震垫胶贴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现任股份公司监事（职工代表）。

崔忠宣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任职期限为2014年7月30日至2017年7月29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冯仁君，详见本节“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代灿丽，详见本节“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3、冯绍成，详见本节“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4、朱高鹏，详见本节“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5、禹占锋，男，汉族，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广播电视台大学，大学专科学历。1995年3月至1997年10月任巩义市第二电厂行政专员；1997年10月至2007年3月任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任职于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2009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超雄保鲜维修服务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超雄保鲜配套项目部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禹占锋现持有公司股份319,182.00股，占总股本的0.6384%，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6、牛林波，男，汉族，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商丘民权师范学校。1991年9月至2007年2月任职于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2月至2014年7月历任有限公司商用冷柜冷库项目部销售部部长、销售部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牛林波现持有公司股份75,000.00股，占总股本的0.15%，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7、张志军，男，汉族，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轻工业学院电机电器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4年3月任职于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4月至2014年3月任职于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2009年5月至今任超雄保鲜机组项目部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张志军现持有公司股份250,000.00股，占总股本的0.5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8、孙素梅，女，汉族，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纺织高等专科学校财务会计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2012年1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孙素梅现持有公司股份350,000.00股，占总股本的0.7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限为2014年7月30日至2017年7月29日。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5名，具体情况如下：

1、田德胜，男，汉族，1965年0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农机机械化学校，中专学历。1987年2月至1989年6月就职于商丘印刷机械厂；1989年7月至2002年9月任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设备部部长、供应部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2002年10月至2006年1月任浙江华美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总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7年3月任嘉兴豪杰电器有限公司技术总工程师；2007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技术总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商用冷柜冷库项目部副总经理。

田德胜现持有公司股份100,629.00股，占总股本的0.2013%，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2、闫辉利，男，汉族，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牧业工程高等专科学校，大学专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4年8月任洛阳哈斯曼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4年8月至2006年10月任中山市岐景厨房

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6年11月至2009年2月任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未参加工作；2010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商用冷柜冷库项目部技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商用冷柜冷库项目部技术总监。

闫辉利现持有公司股份144,654.00股，占总股本的0.2893%，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3、袁荣轶，男，汉族，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牧业工程高等专科学校，大学专科学历。1999年6月至2000年8月就职于郑州裕达国贸酒店有限公司工程部；2000年8月至2003年4月就职于郑州市食品公司五星商行；2003年5月至2004年9月就职于郑州亨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2004年10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郑州超雄商贸有限公司；2007年1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冷藏车制冷机项目部技术部长；现任股份公司冷藏车制冷机项目部技术部长。

袁荣轶现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0.4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4、冯志学，男，汉族，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制冷与空调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7年06月至2014年7月历任有限公司客车空调项目部技术员、技术部长。现任股份公司客车空调项目部技术部长。

冯志学现持有公司股份62,893.00股，占总股本的0.1258%，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5、杨宝雷，男，汉族，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商丘农业机械化学校，中专学历。1989年8月至2000年6月任商丘农机厂技术员；2000年7月至2009年9月任商丘市恒兴铸造有限公司生产科科长；2009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商用冷柜冷库项目部冷库技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商用冷柜冷库项目部冷库技术总监。

杨宝雷现持有公司股份108,491.00股，占总股本的0.217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五）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同时还签订了保密协议。

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增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团队的凝聚力；在管理制度和后勤保障方面为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实行绩效考核，将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与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使其个人能力、对公司的贡献和本人的薪酬三者相对应；建立科学的聘用制度，完善公司高管、员工考评、激励政策和岗位职能建设，使个人职业规划与公司岗位、个人才能和公司发展愿景相匹配，充分发挥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才能，并及时听取、借鉴合理化建议。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杜荣花	董事长	25,829,622.00	51.6592
冯仁君	董事、总经理	19,565,157.00	39.1303
代灿丽	董事、副总经理	283,019.00	0.5660
冯绍成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00	1.0000
朱高鹏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00	1.0000
江建华	监事会主席	108,491.00	0.2170
刘西顺	职工代表监事	-	-
崔忠宣	职工代表监事	-	-
禹占锋	副总经理	319,182.00	0.6384
牛林波	副总经理	75,000.00	0.1500

张志军	副总经理	250,000.00	0.5000
孙素梅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350,000.00	0.7000
田德胜	核心技术人员	100,629.00	0.2013
闫辉利	核心技术人员	144,654.00	0.2893
袁荣轶	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00	0.4000
冯志学	核心技术人员	62,893.00	0.1258
杨宝雷	核心技术人员	108,491.00	0.2170
合计	-	48,397,138.00	96.7943

十、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68,951,915.37	159,465,138.69	127,180,409.44
负债总计（元）	116,028,259.39	120,970,904.00	97,317,849.97
股东权益合计（元）	52,923,655.98	38,494,234.69	29,862,559.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52,923,655.98	38,494,234.69	29,862,559.47
每股净资产（元）	1.66	1.67	1.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6	1.67	1.3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50	73.00	72.55
流动比率（倍）	1.32	1.12	1.07
速动比率（倍）	0.87	0.70	0.68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72,428,023.41	232,816,268.63	194,902,427.43
净利润（元）	1,201,244.96	8,261,752.75	2,694,223.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1,244.96	8,261,752.75	2,694,22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9,667.92	6,956,071.30	2,497,524.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9,667.92	6,956,071.30	2,497,524.04
毛利率（%）	24.51	23.16	2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3	24.17	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3	20.35	10.1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23	0.0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23	0.09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2.00	6.46	5.83
存货周转率 (次)	1.14	4.15	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9,670,746.19	20,590,564.96	-14,243,801.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	0.90	-0.6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100%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
- 4、每股收益=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5、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8、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 (不扣除坏账准备)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 (不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

上述各项财务指标，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个别报表数据计算外，其余均采用合并报表数据计算。

十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1、主办券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电话：0371-65585033

联系传真：0371-65585639

项目小组负责人：李大伟

项目小组成员：李大伟 颜红亮 张恒

2、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梅向荣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76号大成国际中心C座6层

电话：010-59626911

传真：010-59626911

经办律师：李曙衢、侯庆泽

3、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卫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电话：0371-68093259

传真：0371-68093259

经办会计师：李桂云 赵海珍

4、资产评估机构：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钧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97号粮贸大厦2楼

电话：0371-65921923

传真: 0371-65921923

经办评估师: 王明 郭宏

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6、拟挂牌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编: 100033

电话: 010-63889512

申请挂牌公司与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股票登记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制冷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等，主要产品包括商用冷柜系列产品、客车空调系列产品、冷藏车制冷机系列产品、医疗冷链系列产品、冷库系列产品等。公司及子公司还代理销售部分客车配件。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1、商用冷柜系列产品

产品概述

本系列产品包括超市冷冻冷藏食品展示柜等 10 大系列 80 多种规格型号的产品，并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专门设计，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要。

功能与特点

本系列产品采用微电脑控制器，可以对产品运行、柜内温度进行智能控制，操作直观、简便；立风柜采用独创的双层风幕、背出风技术，比单层风幕节能 30%以上；应用热气融霜技术，彻底解决了除霜不彻底、柜内温度在融霜期间升高的问题，节能降耗；应用钢化镀膜玻璃，比普通钢化玻璃节能 35%以上；采用对环境无害的环戊烷发泡材料，绝热效果好；应用电子相序保护器，对产品运行电源智能控制，有效保障设备的安全；应用电子镇流器，能耗低、效率高、易启动、重量轻、无闪烁、无噪音、光效高、光色柔和、运行稳定，比电感镇流器节能 20%以上；柜内风机采用 EBM 风机，性能稳定、噪音低、安全性高。

产品图例



超市冷柜



超市冷柜



超市冷柜



冷鲜/肉食展示柜



生鲜柜



速冻食品柜



超市低温双岛柜



超市果蔬柜



超市风幕柜



立式风幕柜



立式展示柜



保鲜展示柜

2、客车空调系列产品

产品概述

本系列产品主要适用于 4-14 米大中型客车、公交车及旅游车等车型，制冷

量涵盖 8000Kcal/h-36000Kcal/h 范围。

功能与特点

冷凝器芯体采用高效微通道铝制扁管翅片结构，蒸发器芯体采用管片式结构。其管路为高效内螺纹铜管、翅片为亲水铝箔，寿命长、热交换效率高；采用环保制冷剂、二次制冷技术，节能高效，制冷迅速；对压缩机、膨胀阀等重要部件的质量严格把控，保证了空调整机质量与寿命；应用恒温控制系统，加强制冷功能，可在室外 50℃ 环境内保证正常运转；应用先进的物联网管理系统，实现工厂与产品系统全程监控；根据不同客车型号量身设计，与整车完美结合，外观精美。

产品图例



城市公交空调



校车空调



KX-16



KX-22



KX-28



KX-30



KX-36



凯雪纯电空调

3、冷藏车制冷机系列产品

产品概述

本产品主要应用于冷藏运输车，适用 2.5-10 米（4-60m³）的冷藏厢体，可

满足冷链运输企业对冷冻、冷藏、保鲜各个温区的需求。

功能与特点

非独立冷凝器外观新颖，配置高效微通道设计，大大提高了散热效率；蒸发器采用高效内螺纹铜管，提高了热交换效率，超薄型设计，大大增加了箱体内的载货量；独立机组采用原装进口三缸发动机、原装压缩机，冷凝器芯体和散热水箱一体式结构，超大散热面积，大大节约了可用空间；配置轴流式风机，使风量更加顺畅、劲取，避免冷气循环死角；备电工作时，相序自动切换；产品核心部件如压缩机、风扇电机、膨胀阀、电磁阀、调节阀等全部选用世界知名公司产品，增强了机组整体可靠性和稳定性；超大制冷量设计，保证运输货物快速降温，即使在高温和经常开门的情况下，机组仍然能保持良好的制冷效果；机组采用微电脑控制，操作简便，具有自动检测功能，温度调节范围为+29℃至-29℃；可显示车厢内实际温度，并实现多温区控制、GPRS 定位、数据下载、远程实时监控、远程控制等功能。

配备安全保护装置，可实现多重保护功能，包括：备用电机过载保护、缺项保护、短路保护；发动机冷却液高温保护，发动机低油压保护，起动机启动时间保护；制冷系统具有高低压保护，压缩机过热、过载保护；控制系统具有电压过高、过低保护。

产品图例



冷藏车制冷机



冷藏车制冷机



KX-350 冷凝器



KX-350 蒸发器



KX-650 冷凝器



KX-650 蒸发器



KX-960 冷凝器



KX-960 蒸发器



KSD-1000 独立式机组



KXM-480 一体式机组

4、医疗冷链系列产品

产品概述

本系列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医疗领域，用于医疗器械、药品、血液制品、疫苗及病毒菌种等的保存。特别是公司自主研发了-86℃大容量医用冷库、-86℃至-150℃医用冷柜，其中-86℃大容量医用冷库填补了中国医疗冷藏技术的空白（已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研究院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编号 201341b0102056）查新报告），已向国家申请行业标准。

功能与特点

压缩机采用活塞式、涡旋式、螺杆式三种，制冷速度快，效率高；采用 R134A、R404A 和 R23 等制冷剂，环戊烷发泡材料，高效环保；微电脑控制，自动控温，

自动融霜，全自动运行；冷库尺寸可根据客户要求进行设计，任意组合、任意隔断，装拆、搬运方便，施工时间短；采用物联网控制系统，可实时监控运行状态及进行管理。

产品图例



医药超市药品柜



医药超市药品柜



医药超市药品柜



药品阴凉柜



药品阴凉箱



药品冷藏箱



无线 GPRS 温湿度在线监控冷藏保温箱



医用冷藏冷冻库



医用-86℃超低温冷库

5、冷库系列产品

产品概述

本系列产品采用公司自主生产的冷库板，配套的制冷系统采用国际知名品牌

压缩机和零部件，最低温度可达-86℃，可广泛应用于食品、医药、化工、冷链物流等领域。

功能特点

冷库板以具有良好隔热性能的轻质聚氨酯为内芯材料，外面以彩钢板构成夹板式库板，阻热效果好，以达到冷冻、冷藏系统的最大效率；冷库板分为挂钩板和插接板，轻质高强度、结构简单、安装方便、造型美观；制冷机组自动化程度高，操作简单、安全节能；自主研发并联螺杆压缩机制冷系统，采用智能化控制系统，实现各个压缩机的自动启停，高效节能；自主研发的物联网平台可实现冷库库温及制冷设备运行的全方位监测，冷库各区温度检测和故障报警，保证运行安全，降低管理成本。

产品图例



库板生产线



库板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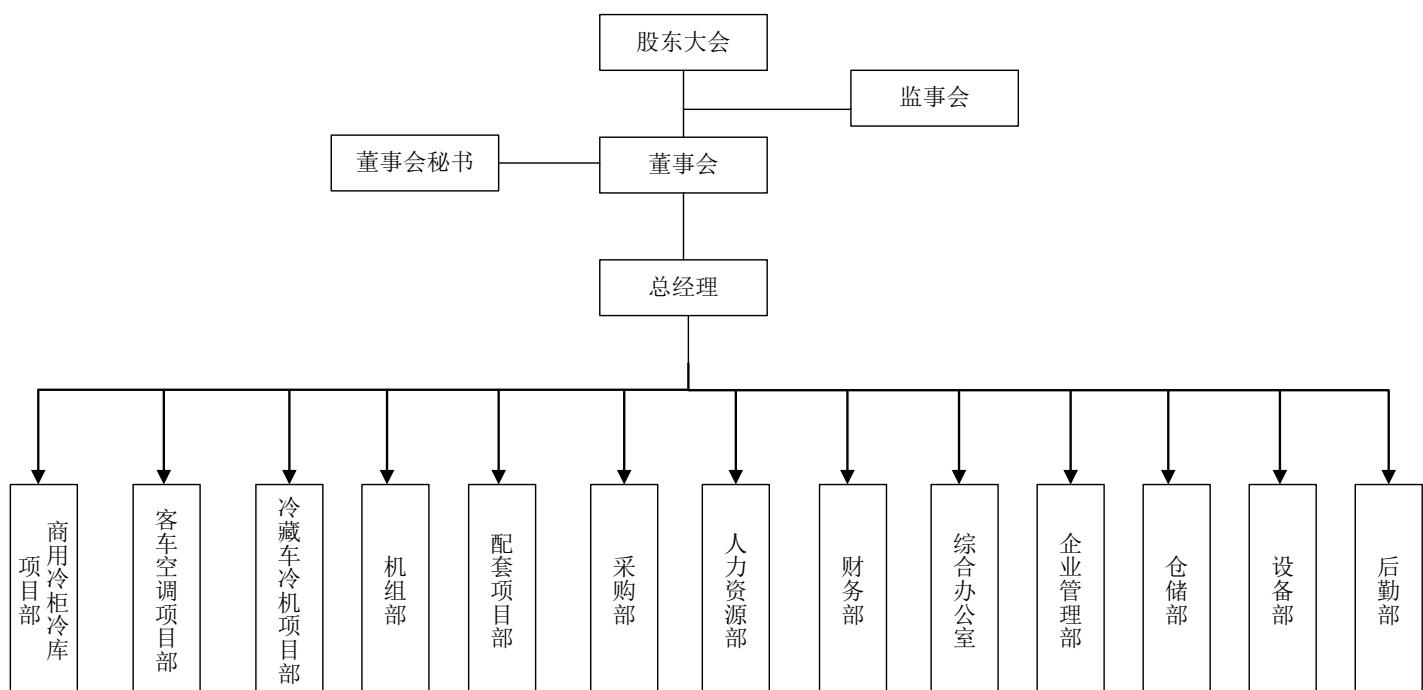
案例展示



制冷设备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针对主要产品及业务板块成立了商用冷柜冷库项目部、客车空调项目部、冷藏车冷机项目部等3个业务部门。每个项目部内部均设有独立的研发、销售、生产、售后服务等二级部门。每个业务部门可独立开展市场营销，获得业务订单，并进行技术创新与研发。公司生产经营的一般流程为：业务部门通过参与公开投标等方式获得订单，然后通知仓储部检查库存情况，如果产成品库存充足则直接发货，如果产成品库存不足，则向采购部下达采购指令，组织原材料供应

并进行生产，检验合格后向客户发货。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1、商用冷柜应用技术

以下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各种直冷式展示柜和风冷式展示柜。

（1）热汽融霜技术

商用冷柜的融霜效果直接关系到冷柜的制冷效果及储存食品的保鲜效果。目前，国内大部分冷柜主要通过电加热融霜、强制风扇自然融霜和停机人工除霜等三种方式进行除霜。公司热气融霜技术通过自主设计的蒸发器结构，利用蒸发器铜管内部至外部进行热量传递的高效融霜方案，进行热汽融霜。具体过程为压缩机排出的高温高压汽体经电磁阀旁通直接进入蒸发器盘管（铜管），在盘管内部由内外进行热量传递，柜内霜层以由内至外融化，直至融霜结束。本技术融霜时间短，效率高，柜内温升小，为冷柜的安全运行及柜内食品的保存提供了新的技术保障途径。

2、客车空调应用技术

以下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客车空调系列产品。

（1）微通道冷凝器技术

本技术是制冷系统换热器的核心技术。本技术通过铝扁管、铝散热片的特殊

规格设计、制冷剂进口与隔板之间、制冷剂出口与隔板之间距离的特殊设计，使结构小巧紧凑，制冷效果迅速；隔板与集流管之间的特殊处理，避免了短循环现象；微通道式结构的冷凝器换热系数高，灰尘杂物不易堵塞芯体散热片，较之传统换热器换热量提升了2%，扁管用量减少了15%，制冷剂充注量减少了30%左右。

（2）5×7排列式钢管翅片式蒸发器技术

本技术是制冷系统换热器的核心技术，采用Φ9钢管5×7×1780方式排列、6进6出循环制冷剂流道，通过跳管改变制冷剂流动方向，双侧芯体换热，结构紧凑、用料省，比传统结构节省15%左右；重量轻，易于安装；且通过换热器时风力更均匀，换热效率高，较之原有芯体，制冷剂充注量减少30%。

（3）分散式控制系统技术

本技术是空调系统控制的核心技术，可实现CAN-H、CAN-L、电源电压报警、压力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通讯故障报警以及应急功能。本技术通过重新设计电控尺寸的规格（仅为160×120×35mm），节省了大量安装空间，同时控制面板与控制盒之间通过特殊设计节省了45%的连接线，节省物料成本，通用性强。本技术可延长风机使用寿命，降低冷凝风机的噪音，实现整车的通信功能，满足车联网需要，并可降低故障率，减少维修成本，且维修简单。

3、冷藏车制冷机应用技术

以下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独立冷藏车制冷机系列产品。

（1）发动机两种启动方式

本技术能保证产品正常运行，保证货物的安全。目前，国内外大部分独立冷藏车制冷机判断发动机启动成功都只有一种方式——转速判断。这种方式下，如果转速传感器出现问题，发动机将无法启动，导致制冷机无法正常工作。公司技术采用两种启动方式，即发动机转速判别和机油压力加系统电压判别。这两种启动方式可以确保在其中一种启动方式出现问题时，自动转换启动方式，保证制冷机的正常运行。

（2）发动机模式-备电模式自动转换技术

传统的独立制冷机如果要从发动机模式切换至备电模式，首先要将制冷机关机，再将制冷机打开，操作较为繁琐，能耗高，且影响冷藏效果。公司技术可实现在发动机运行模式下，当检测到有外接交流电源输入时，制冷机自动转换为备电模式工作，节能降耗。另一方面，传统独立制冷机在备电模式工作状态下，一旦电源出现问题，设备将停止工作，直到问题被排除。本技术可实现在备电模式下，如果备电电源出现问题，设备自动报警并在满足条件下自动转换为发动机模式工作。

（3）备电相序自动调整

通常冷藏车辆停车时会使用外接交流电源供电，如果三相电动机相序不对会导致电机反转，而每次都通过人工观察电机运转方向并手动调整相序过于繁琐。公司技术可实现在电源线接通后，机组自动判别电动机相序是否正确并自动调整，保证冷凝风扇及电动机转向正确。

4、医疗冷链产品应用技术

以下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医疗冷链系列产品。

（1）温湿度控制装置

根据国家最新 GSP 规定，药品储存湿度范围应控制在 35%RH~75%RH 之间，但目前国内大部分冷藏展示柜都没有湿度控制装置。公司研发的温湿度控制器能够通过对制冷电磁阀、融霜电磁阀的指令，进行制冷过程、加湿过程和除湿过程的切换，对柜内湿度进行有效控制，满足了药品的储存环境要求，确保了药品的品质。

应用产品：药品冷藏箱、药品阴凉柜等医药冷柜。

（2）超低温冷库技术

本技术采用高压环戊烷聚氨酯整体发泡库板、分体风冷双级复叠制冷机组、

R404A 和 R23 环保制冷剂、直冷铝合金搁架式蒸发器及 PLC 可编程微电脑远程监控电控箱，冷库内最低温度可达-90℃，充分保障了药品储存温度，运行稳定、可靠性高，解决了传统医用自携式超低温冷柜因环境温度过高而导致报警等问题，同时可以适时掌控冷柜运行状态，便于综合管理。

应用产品：医用菌毒种、标本等超低温储藏系统。

（二）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权23项，其中16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外观专利；注册商标14项，详情如下：

1、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专利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保护期
1	一种高性能冷藏车	ZL201120321068.1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4.18-2022.4.17
2	小型冷藏车车载设备动力源	ZL201120321043.1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4.18-2022.4.17
3	直冷柜热汽融霜装置	ZL201120321038.0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23-2022.5.22
4	冷藏车除霜装置	ZL201120321108.2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30-2022.5.29
5	冷藏车融霜装置	ZL201120321045.0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30-2022.5.29
6	开启式风冷敞口柜	ZL201120321109.7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30-2022.5.29
7	风冷式熟食柜	ZL201120321129.4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4.18-2022.4.17
8	中温风冷柜推拉门	ZL201120321036.1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23-2022.5.22
9	具有三温区的车载厢体	ZL201120321127.5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4.18-2022.4.17
10	汽车用空调器外壳	ZL201220576604.7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15-2022.5.14

11	六米校车用空调器	ZL201220576767.5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15-2022.5.14
12	台阶式空调器外壳	ZL201220576759.0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15-2022.5.14
13	七米校车用空调器	ZL201220576675.7	实用新型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5.15-2022.5.14
14	一种用于冷藏车的备电机组	ZL201320366974.2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8-2024.1.7
15	可推拉玻璃门立式风冷柜	ZL201320365088.8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8-2024.1.7
16	风冷自携柜蒸发器融霜水再利用装置	ZL201320362502.X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3.12-2024.3.11
17	冰柜（一）	ZL201330638761.6	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7.30-2024.7.29
18	冰柜（四）	ZL201430009843.9	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7.30-2024.7.29
19	冰柜（五）	ZL201330656433.9	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7.30-2024.7.29
20	冰柜（六）	ZL201330653671.4	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7.30-2024.7.29
21	冰柜（八）	ZL201330653698.3	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7.30-2024.7.29
22	冰柜（十）	ZL201430002287.2	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7.30-2024.7.29
23	冰柜（十一）	ZL201430011215.4	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7.30-2024.7.29

目前，第1-13项专利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第14-23项专利公司已委托郑州黄河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办理变更手续，目前已提交给专利局。

2、商标权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
1	雪辉	8766313	第7类：发电机组；发动机活塞；马达和发动机冷却器；汽车发动机冷却用水箱；汽车发动机冷却用风扇离合器；汽车发动机冷却用散热器；汽车发动机冷却用散热器盖；空气冷却器。	有限公司	2011.11.7-2021.11.6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
2	 凯雪 KAI XUE	5959005	第 11 类：电炊具；冰柜；饮料冷却设备；制冰机和设备；冷藏室；冷冻机；冰箱；冷冻设备和机器；车辆用空调器；饮水机。	有限公司	2009.12.28 -2019.12.27
3	 凯雪	9540462	第 11 类：冷冻设备和机器；冷藏展示柜(展示柜)；冷藏箱(集装箱)；冰箱除味器；冷冻设备和装置；冰柜；空气调节设备；车辆加热器；车辆除霜器；车辆用空调器。	有限公司	2009.7.21 -2022.7.20
4	 SUPERSNOW	11405700	第 11 类：冷藏集装箱；冷冻设备和装置；冰柜；冷冻设备和机器；冷藏展示柜；空气调节设备；气体冷凝器(非机器部件)；运载工具窗户除霜加热器；运载工具用通风装置(空气调节)；运载工具用空调器。	有限公司	2014.2.27 -2024.2.26
5	 SUPERSNOW	11405636	第 11 类：冷冻设备和机器；冷藏集装箱；冷冻设备和装置；冰柜；冷藏展示柜；运载工具用通风装置(空气调节)；空气调节设备；气体冷凝器(非机器部件)；运载工具用空调器；运载工具窗户除霜加热器。	有限公司	2014.2.17 -2024.2.16
6	 凯雪 KAI XUE	9906627	第 42 类：科研项目研究；技术研究；研究与开发(替他人)；质量检测；技术项目研究；化学研究；车辆性能检测；材料测试；机械研究；工业品外观设计。	有限公司	2012.11.7 -2022.11.6
7		9906628	第 41 类：讲课；实际培训(示范)；培训；教育；教学；安排和组织专题研讨会；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安排和组织培训班；安排和组织会议；文字出版(广告宣传册除外)。		
8		9906629	第 39 类：卸货；搬运；货运；运输；汽车运输；集装箱出租；仓库贮存；仓库出租；冰柜出租；货物贮存。		
9		9906630	第 37 类：电器设备的安装与修理；空调设备的安装与修理；冷冻设备的安装与修理；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修复磨损或部分损坏的机器；防锈；橡胶轮胎修补。		
10		9906631	第 27 类：地毯；防滑垫；汽车用垫毯；橡胶地垫；地垫；汽车毡毯；塑料或橡胶地板革；塑料或橡胶地板块；塑料或橡胶地板砖；墙纸。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
11		9906632	第 17 类: 橡胶减震缓冲器; 接头用密封物; 非文具、非家用、非医用胶带; 有机玻璃; 车辆取暖器软管; 车辆水箱用连接软管; 玻璃纤维保温板和管; 保温用非导热材料; 防热散发合成物; 绝缘材料。		
12		9906633	第 12 类: 车轮; 冷藏车; 车门; 车身; 防滑链; 食品运输车(车厢); 陆地车辆发动机; 汽车; 汽车车座; 汽车底盘。		
13		9906634	第 7 类: 气垫车辆引擎; 汽车发动机冷却用散热器; 发动机汽缸; 发电机; 气泵(车库设备); 冷凝装置; 汽车油泵; 冰箱压缩机; 空气冷凝器; 机器、马达和引擎调速器。		
14		9906635	第 2 类: 油漆催干剂; 油漆; 车辆底盘底封; 防水粉(涂料); 油漆凝集剂; 车辆底盘涂层; 涂层(油漆); 金属防锈制剂; 防腐剂; 防锈油。		
15		10143134	第 39 类: 货运; 运输; 货物递送; 汽车运输; 货物贮存; 仓库出租; 冰柜出租; 集装箱出租; 搬运	超雄保鲜	2013.3.28 -2023.3.27
16		4246225	第 11 类: 冷冻设备和装置; 冰柜; 冷冻设备和机器; 空气调节设备; 车辆除霜器; 车辆加热器; 车辆用空调器; 气体冷凝器。	有限公司	2007.1.28 -2017.1.27

公司已与河南智合惠众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代理合同（合同编号：智 2014 第（027）号）委托其办理商标变更业务，目前正在办理中。

3、土地使用权

公司拥有土地情况如下：

土地证编号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土地证日期	终止日期
牟国用（2013）第 169 号	工业	出让	29156.3 平米	2013 年 10 月 16 日	2062 年 12 月 10 日

2014 年 4 月，公司与招商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了 2014 年 3726 委借字第 007

号、2014年3726委借字第008号抵押合同，以公司牟国用（2013）第169号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分别借款995.00万元、5.00万元，借款期限2014年4月30日--2015年8月30日，借款利率12%。

公司已于2014年10月21日将土地使用权过户材料递交给中牟县国土资源局，并于2014年10月21日收到中牟县国土资源局开具受理通知书（受理编号：001-01-2014-04459）。

（三）公司其他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241000006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	2012-7-17	三年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06-015-008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2-11-13	2016-1-27
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200801070128535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6-24	2019-6-24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B3184041012204	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3-11-11	-
5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豫食药监械生产许20110053号（更）	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2-12-14	2016-7-7
6	医疗器械注册证	豫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2580250号	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07-30	2017-7-29
7	ISO/TS16949:2009	0146556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2012-09-13	三年
8	ISO13485:2003	10946-M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2013-12-10	三年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19001-2008	15/14Q5488R10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2014-05-13	2017-5-12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GB/T24001-2004	15/14E5489R10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2014-05-13	2017-5-12
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GB/T28001-2001	15/14S5490R10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2014-05-13	2017-5-12
1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940567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12-2-20	2016-12-17
13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4101963276	郑州海关	2013-12-27	2014-12-2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使用年限相对较短。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内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经与实物进行盘点对照，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均能正常运转，公司未来会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更新，目前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固定资产入账和折旧的计提正确，固定资产折旧与原值相比，处于相对合理状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之“(六) 固定资产”。

（五）员工情况

1、员工概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296人。

（1）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 数	占 比
综合管理类	32	10.81%
财务类	11	3.72%
技术质量类	11	3.72%
生产类	109	36.82%
销售服务类	119	40.20%
仓储采购类	14	4.73%
合 计	296	100.00%

(2) 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 数	占 比
本科及以上	29	9.80%
大 专	79	26.69%
中专及以下	188	63.51%
合 计	296	100.00%

(3) 按照年龄划分

年 龄	人 数	占 比
20 岁以下	3	1.01%
21-30 岁	154	52.03%
31-40 岁	58	19.59%
41-50 岁	70	23.65%
50-60 岁	11	3.72%
合 计	296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5名，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四)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2012 年 1 月-2014 年 7 月	2014 年 8 月至今
田德胜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闫辉利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袁荣轶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冯志学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杨宝雷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 收入情况

1、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71,160,048.90	98.25	230,082,670.51	98.83	192,369,612.25	98.70
其他业务收入	1,267,974.51	1.75	2,733,598.12	1.17	2,532,815.18	1.30
营业收入合计	72,428,023.41	100.00	232,816,268.63	100.00	194,902,427.43	100.00

2、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商用冷柜冷库	27,754,806.30	39.00	71,429,006.64	31.04	57,057,837.12	29.66
客车空调	16,723,018.58	23.50	53,436,247.74	23.22	40,309,840.68	20.95
冷藏车制冷机	8,317,709.18	11.69	40,820,235.96	17.74	42,540,822.09	22.11
客车零部件	18,364,514.84	25.81	64,397,180.17	27.99	52,461,112.36	27.27
合计	71,160,048.90	100.00	230,082,670.51	100.00	192,369,612.25	100.00

（二）销售情况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客户主要是大中型客车生产企业、食品企业、乳品企业及中小型生鲜超市等。

2、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4年1-4月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2,968,773.23	32.28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2,167,947.86	3.05
	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111,861.54	2.97
	河南冰熊冷藏汽车有限公司	852,136.75	1.20
	杭州晟铭汽配有限公司	641,025.64	0.90
	合计	28,741,745.02	40.39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3年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68,769,108.31	29.89
	北京中铁铁龙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9,417,991.45	4.09
	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6,868,068.38	2.99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6,816,449.35	2.96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5,582,410.26	2.43
	合计	97,454,027.75	42.36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2年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62,313,222.48	31.97
	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7,883,969.23	4.05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5,978,089.74	3.07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4,911,854.70	2.52
	漯河双汇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4,199,699.15	2.15

	合 计	85,286,835.30	43.76
--	-----	---------------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主要客户中未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客户为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占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各期比重分别为31.97%、29.89%、32.28%，比重较高。公司向其销售的主要内容为客车空调、加热器、以及客车皮带、卡箍、发电机等配件，各类产品销售占比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4年1-4月	占比	2013年	占比	2012年	占比
客车空调	8,588,959.36	37.39%	19,820,134.79	28.82%	17,215,241.34	27.63%
客车皮带	8,298,816.14	36.13%	24,110,302.29	35.06%	22,974,791.32	36.87%
加热器	2,069,680.72	9.01%	16,463,241.43	23.94%	15,290,955.42	24.54%
卡箍	3,226,767.59	14.05%	6,269,389.91	9.12%	5,735,191.08	9.20%
发电机及其他配件	784,549.42	3.42%	2,106,039.89	3.06%	1,097,043.32	1.76%
合计	22,968,773.23	100.00%	68,769,108.31	100.00%	62,313,222.48	100.00%

合作模式：公司及子公司通常每年与宇通客车签订仅约定产品单价，不约定具体产品数量的框架合同，执行期一般为一年，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合同期内订单为准。

客户获取方式：公司自成立时即与宇通客车开展业务合作，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产品与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与宇通客车的合作也日益加深。另一方面，宇通客车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一旦成为其供应商则合作较为稳定。双方长期以来一直合作关系良好，因此一直合作至今。

交易背景：宇通客车会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通过邮件等方式对供应商发出要约，进行招标采购。公司通过参与公开竞争获得订单。

定价政策：公司定价政策为在合理估计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与费用的基础上加上合理的利润率作为产品定价，并充分考虑市场上同类产品的竞争因素。

销售方式：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方式从宇通客车获得业务订单，并通过对客户的持续跟踪服务，快速售后反应等方式增强客户粘性。

（三）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49,862,874.60	91.20%	163,286,862.90	91.27%	134,520,321.00	90.81%
人工费	3,466,344.57	6.34%	10,966,894.59	6.13%	10,087,913.07	6.81%
制造费用	1,344,985.43	2.46%	4,651,537.67	2.60%	3,525,584.89	2.38%
合计	54,674,204.60	100.00%	178,905,295.13	100.00%	148,133,818.97	100.00%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和零部件主要为压缩机、镀锌板、镀锌管、彩涂板、不锈钢板、玻璃钢壳体、冷凝器、蒸发器、组合聚醚、玻璃门体等。公司消耗能源主要为水、电，在成本构成中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额比例
2014年1-4月	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5,101,771.02	10.89%
	扬州杰斯特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3,760,010.26	8.02%
	艾迪尔彩登夹具（苏州）有限公司	3,415,089.91	7.29%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2,601,476.07	5.55%
	盖茨优霓塔传动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2,207,470.29	4.71%
	合计	17,085,817.54	36.4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额比例
2013年度	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27,750,044.62	14.57%
	盖茨优霓塔传动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19,851,723.38	10.43%
	扬州杰斯特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14,025,133.91	7.37%

	英格索兰（中国）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771,435.43	6.71%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6,676,290.94	3.51%
	合 计	81,074,628.27	42.58%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额比例
2012 年度	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27,059,444.79	10.89%
	盖茨优霓塔传动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16,243,841.78	8.02%
	扬州杰斯特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13,324,761.54	7.29%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7,769,879.92	5.55%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6,340,445.30	4.71%
	合 计	70,738,373.32	36.45%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通常每年与重要客户签订仅约定产品单价，不约定具体产品数量的框架协议，执行期一般为一年，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合同期内订单为准。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含子公司）：

已履行完毕的销售合同					
(通常选取600万以上合同，商用冷柜产品和冷库产品选取200万以上合同)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对应业务类型及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质保期	履行情况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执行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实际执行合计 41,384,216.31 元	客车配件（抱箍、皮带等）	2013 年 6 月	1 年	履行完毕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执行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实际执行合计 50,168,197.02 元	客车空调产品、客车配件（加热器等）	2013 年 10 月	1 年	履行完毕
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执行一年，实际执行合计 6,160,630.00 元	客车空调产品	2012 年 7 月	1 年	履行完毕

北京中铁铁龙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11,599,000 元	冷藏车制冷机产品	2013 年 8 月	2 年	履行完毕
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已执行完毕 (合计 2,056,293 元)	商用冷柜产品	2013 年 7 月	3 年	质保期内
金乡县友缘冷藏有限公司	2,587,399.2 元	冷库产品	2013 年 12 月	1 年	质保期内

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框架合同）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对应业务类型及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质保期	履行情况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执行一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 (已执行 141 万)	客车配件	2014 年 4 月	1 年	正在履行
石家庄君乐宝乳业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执行一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 (已执行 599,760 元)	商用冷柜产品 (风幕柜等)	2013 年 12 月	3 年	正在履行
内蒙古蒙牛乳业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执行一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 (已执行 1,900,080 元)	商用冷柜产品 (立式风冷柜等)	2014 年 1 月	3 年	正在履行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执行一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 (已执行 4,864,200 元)	商用冷柜产品 (立式低温冷风柜等)	2014 年 4 月	整机 1 年、压缩机 3 年	正在履行
河南豫盟药房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执行一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 (已执行 148,830 元)	医疗冷链产品 (医用冷柜等)	2014 年 3 月	整机 1 年	正在履行

已履行完毕的采购合同

(选取400万以上金额)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质保期	履行情况
英格索兰(中国)有限公司	13,760,000.00 元	冷王客车空调	2013 年 12 月	1 年	履行完毕
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6,352,920 元	开利冷藏车制冷机组	2013 年 7 月	2 年	履行完毕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实际执行 7,607,724 元)	压缩机	2013 年 1 月	3 年	履行完毕
河南恒凯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实际执行 4,126,651.59 元)	型材等	2013 年 1 月	-	履行完毕

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框架合同）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执行一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已执 行 219 万)	压缩机	2014 年 1 月	3 年	正在履行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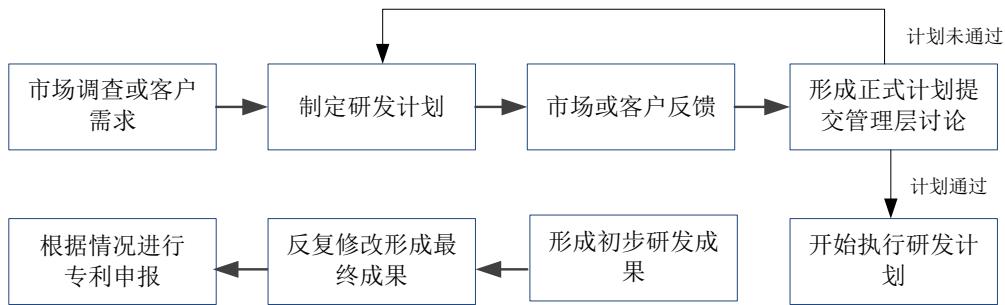
新乡新澳空调散热器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执行一年，以实际订单为准（已执行 193 万）	蒸发器总成、芯体总成	2014 年 1 月	1 年	正在履行
研发合同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有效期	履行情况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未约定	建立长期“产学研”合作关系	2014 年 3 月	2 年	履行中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制冷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等，主要产品包括客车冷暖空调、冷藏车制冷机、商用冷柜、医疗冷链设备、冷库、汽车零部件等系列产品。公司凭借对大中型客车生产企业、食品企业、乳品企业及中小型生鲜超市等客户需求的长期关注，积累了一定的科技成果与行业客户资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权 23 项（其中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外观专利）、注册商标 14 项，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拥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等一系列行业准入资质，具备开展相关业务的能力与条件。公司主要通过销售客车冷暖空调、冷藏车制冷机、商用冷柜、医疗冷链设备、冷库、汽车零部件等系列产品获取收入及利润，并通过对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的严格把控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提高利润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工作由各业务部门下设研发部门负责，以自主研发为主。具体流程为研发部门根据市场调研情况或者客户的特殊需求情况制定研发计划书，然后结合市场和客户的反馈进行修改，形成定稿后提交管理层讨论，管理层通过后开始执行研发计划。公司非常重视同高校的科研合作，同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郑州大学工学院等院校签署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建立了密切的科研合作关系。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由各业务部门下属的销售部门负责,采取直接销售和经销商代理销售并举的销售策略。公司商用冷柜产品主要面向中小型超市及工商户,订单较为分散,主要通过经销商进行业务开拓,对国内知名食品、乳品企业则采用直销方式。公司客车空调、冷藏车制冷机等产品主要面向大型客车生产企业和冷链物流企业,主要以直接参与公开招标等方式获得商业机会。公司还通过建设公司网站、参加展会、媒体宣传、参加公益活动等方式进行公司形象宣传,增强公司影响力。

经销商代理销售具体模式为,经销商通过对当地客户进行营销,获得订单后,向公司提交需求计划并支付货款,公司收到货款后,根据其订单计划进行生产并发货,运费由经销商负担。

目前,公司经销商约 680 余家,分布在全国各地,主要代理销售商用冷柜系列产品。公司通常与业绩稳定的经销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力争与优质经销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主要经销商在报告期内较为稳定。

公司产品极少出现销售退回情况,当发生质量问题时,公司通常采取提供免费维修或者免费换货等方式解决质量问题。

报告期内,代销和直销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类 别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71,160,048.90	100.00	230,082,670.51	100.00	192,369,612.25	100.00

其中：直接销售	48,956,204.10	68.8	163,653,694.34	71.13	137,594,088.62	71.5
代理销售	22,203,844.80	31.2	66,428,976.17	28.87	54,775,523.63	28.5

公司重视对经销商的管理，制定了《经销商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对经销商的分级管理制度、区域管理制度、付款与提货制度、信息推广与培训制度、空白区域开发制度等，对经销商的加入、退出均严格管理，对评级较高的经销商优先供货、重点维护，不仅从收款、发货、促销等日常业务环节做到严格管理，而且从经营管理思路、经营理念等方面积极引导经销商，使其紧跟公司发展战略，了解市场最新的发展变化，与公司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经销商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经销商名称	销售额(元)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4年1-4月	成都市金牛区国盛电器经营部	486,322	0.68%
	银川市金河乳业有限公司	503,942	0.71%
	商丘黑金刚制冰机有限公司	337,702	0.47%
	邯郸市鑫亿商贸有限公司	267,639	0.38%
	哈尔滨市道外区腾飞厨具商场	274,568	0.39%
	合计	1,870,173.00	2.53%
年度	经销商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3年	郑州市胜泽电器有限公司	2,733,140	1.19%
	唐山美都厨具有限公司	1,936,574	0.84%
	北京创新制冷设备中心	1,004,757	0.44%
	河南海仙子科贸有限公司	955,713	0.42%
	哈尔滨市道外区腾飞厨具商场	935,752	0.41%
	合计	7,565,936.00	2.81%
年度	经销商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2年	北京创新制冷设备中心	801,372	0.42%
	哈尔滨市道外区腾飞厨具商场	791,546	0.41%
	河南海仙子科贸有限公司	783,205	0.41%

	赛美科食品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691,900	0.36%
	佳木斯市鑫盛厨具有限公司	535,310	0.28%
	合 计	3,603,333.00	1.87%

代销模式下具体收入确认依据、确认时点：发货给客户后或客户自提后，客户验收未提出异议时确认收入。

采购模式

公司由仓储部负责产成品、原材料等存货管理，由采购部负责组织采购。仓储部根据各项目部的订单情况，设置日常安全库存量，一旦实际物资库存量低于安全库存，则通知采购部组织采购；当有大额订单时，则由各项目部的销售部进行订单评审，评审通过后，由采购部进行专项采购。采购部根据采购申请组织供应商进行原材料供应。公司非常重视对供应商的选择，在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品牌影响、产品价格、付款方式等因素的前提下择优选择，逐年对供应商合作情况进行跟踪评比，并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与综合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不断优化合作。



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售后服务由各项目部下属的售后服务部门负责，通过客户服务电话（400-677-5118）和公司网站（www.kaixuecn.com）接受客户投诉和反馈，并定期对客户进行回访，了解客户需求以及对公司产品的意见和建议。在质保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免费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范围的收取适当材料费，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一）所处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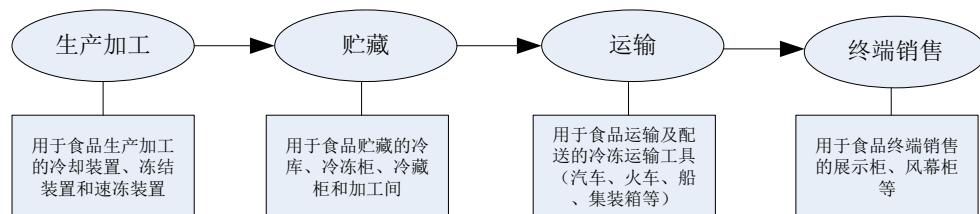
1、所属行业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制冷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等。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464。

具体来说，公司的商用冷柜、冷藏车制冷机、医疗冷柜、冷库等产品可归入冷链产业。公司的客车空调及客车零部件销售可归入客车产业。

冷链即冷链物流的简称，冷链物流是指商品从产地到消费者终端的各流通环节，均置于受控的低温之下，以保证产品品质最小限度的下降的专业物流形式，目前主要包括食品冷链物流、医药用品冷链物流、生物制品冷链物流等。

以食品冷链物流为例，整个流程包括的各环节及对应冷链装备情况如下：



公司产品涉及其中的贮藏、运输及配送、终端销售等三个环节。

2、产业政策

2010 年 6 月 18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提出要进一步提高肉类和水产品冷链物流水平，增强食品安全保障能力。加快节能环保的各种新型冷链物流技术的自主研发、引进消化和吸收，重点加强各种高性能冷却、冷冻设备自动化分拣、清洗和加工包装设备，冷链物流监控追溯系统、温控设施以及经济适用的农产品预冷设施、移动式冷却装置、节能环保的冷链运输工具、先进的陈列销售设备等冷链物流装备的研发与推广，完善科技成果转化的有效机制，不断提高冷链物流产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

2010年10月10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提出重点开发推广高效节能技术装备及产品，实现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突破，带动能效整体水平的提高。

2012年12月1日，国务院发布《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快发展冷链运输”，要加快农业生产资料、农产品、大宗矿产品、重要工业品、生活必需品、药品等领域物流发展，要加强产销衔接，扩大农超对接规模，积极打造“南菜北运”和“西果东送”产销链条，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同时还提出要实施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提高城市公共交通服务能力，建立多层次、差别化的公共交通服务网络，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农村物流。

2012年12月3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推进以城市标准化菜市场、生鲜超市、城乡集贸市场为主体的农产品零售市场建设。加强粮油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发展农产品冷冻贮藏、分级包装、电子结算。健全覆盖农产品收集、加工、运输、销售各环节的冷链物流体系。

2013年2月16日，国家发改委修订发布新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其中“鼓励类”包括“农产品物流配送（含冷链）设施建设，食品物流质量安全控制技术服务”以及“药品物流配送（含冷链）技术应用和设施建设，药品物流质量安全控制技术服务”。

2014年1月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指出要加快发展主产区大宗农产品现代化仓储物流设施，完善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

（二）市场规模

公司客户主要是大中型客车生产企业、食品企业、乳品企业及中小型生鲜超市等，因此公司产品的市场规模取决于冷链物流产业、客车产业的发展速度及规模。

目前，我国综合冷链流通率仅为 19%，而美、日等发达国家的冷链流通率达到 85%以上。2010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 2015 年，我国果蔬、肉类、水产品冷链流通率分别达到 20%、30%、36%以上，冷藏运输率分别提高到 30%、50%、65%左右，流通环节产品腐损率分别降至 15%、8%、10%以下。为实现以上目标，国家必将加大投入，同时配合有力的扶持政策，冷链产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据冷链委统计，2013 年我国冷链物流业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1000 亿元，同比增长 24.2%，增幅同比提高 16%。

随着冷链物流行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市场前景越来越明朗，除传统肉类加工企业、速冻食品企业、乳品企业外，国内众多电子商务企业和物流企业也纷纷进入此行业，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冷链服务已覆盖全国 210 个城市，顺丰优选的生鲜产品配送已超过其销售额的 50%。国内涉及生鲜食品冷链的上市公司则有锦江投资、海博股份、中储股份、五洲交通等。

冷链物流行业的蓬勃发展为冷链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根据中商情报网《2012-2016 年中国冷链装备产业市场深度调研及投融资战略咨询报告》预测，2011 年国内冷链装备制造业市场规模约 1500 亿元，预计到 2015 年将达到 3500 亿元，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由于公司客车空调等产品主要客户为客车生产企业，因此客车产业的发展与公司市场前景息息相关。综合宇通客车、中通客车、金龙汽车等客车生产行业上市公司 2013 年年报进行分析预计：2014 年，国内客车行业销量总体增幅不大，仍处于低位增长态势，产品结构与市场格局的调整将是主旋律。座位客车恢复依然面临诸多困难，但下滑势头将有所放缓。公交客车依然会保持一定增幅。新能源客车、燃气客车、校车等市场将会成为主要的增长力量，海外市场将持续增长。

长期来看，节能减排政策、公交优先政策、营运管理、安全升级、信息化和智能化等政策因素都将是推动客车市场发展的有利条件，客车行业仍然具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同时全球经济回暖，也为客车出口提供了良好机会。此外，基于国内城乡二元化的经济结构和庞大的人口基数，客车行业需求相对稳定，预计中国客车市场将在未来数年内继续保持增长。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企业实力分散的风险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属于相对成熟的产业，行业内中小企业众多，各企业都有一定的技术与规模，以及相对稳定的市场空间。但由于企业实力较为分散，单个企业规模有限，难以形成制造业的规模效益，成本难以降低。同时，单个企业实力有限，与供应商谈判时，议价能力及话语权较弱；市场开拓时也容易出现低价竞争现象，增加了行业成本。此外，企业实力分散，也不利于形成科技创新的合力，易进行低水平重复研发，技术更新缓慢，主要以采用市场成熟技术为主，影响了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冷链产业发展尚处起步阶段，市场潜力巨大，吸引众多企业进入本行业。但由于冷链产业的标准尚不健全，公司所处冷链装备制造业的标准与规范也尚未形成，对行业的准入也无严格限制，中小企业的数量将不断增加。此外，大型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企业均可凭借其原有的技术与资金优势开展冷链装备制造业务，开发诸如商用冷柜、冷藏车制冷机等冷链设备，进一步加剧竞争。

3、受电子商务影响的风险

目前，部分电子商务企业开始试水生鲜食品配送业务。这种商业模式的出现，一方面，为冷链物流装备的发展带来了契机，例如冷藏车制冷机等产品；另一方面，将有可能改变人们的生活方式，影响人们在生鲜超市、便利店等实体店进行消费的习惯，为商用冷柜等冷链终端产品的销售带来一定挑战。

（四）公司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概况

目前，我国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相对成熟，中小企业众多，但由于制造业

的特殊性，行业企业均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与技术实力，水平较为接近，市场份额较为稳定。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商用冷柜、冷藏车制冷机、客车空调等制冷设备制造领域，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与行业经验，具备成熟的经营管理体系，形成了一定的市场竞争力，但整体而言，公司竞争能力仍有待提升。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注册在郑州市中牟县的一家高新技术企业，自2006年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制冷设备技术的研发，共取得了23项专利，其中16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非常重视同科研院所的合作，分别同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郑州大学工学院等院校签署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建立了密切的科研合作关系。公司还于2013年12月参与了《多温冷藏运输装备技术要求及测试方法》、《冷库节能运行技术规范》等行业标准的制定。公司在传统商用冷柜的基础上进行技术创新，开发了医用冷柜冷库系列产品，并取得了《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等市场准入资质，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创造了新的增长点。

(2) 管理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科学企业管理，建立了一套结构完整、运行高效的管理体制，共取得5项管理体系认证，包括针对“制冷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业务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2008)、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0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2011)等，针对“医用冷柜的设计和生产”的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 13485:2003)，以及针对“汽车空调的装配”的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TS 16949:2009)。公司内部各部门分工明确，责权清晰，沟通顺畅，团队执行力强。

(3) 客户合作优势

公司通过在制冷设备制造领域的长期经营，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形成了一定的客户口碑，与所处行业下游众多大型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例如宇

通客车、金龙汽车、少林客车、双汇发展、蒙牛股份等，并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大型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标准较为苛刻，一旦成为稳定的供应商之后则为今后业务开展带来便利。

3、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2006年成立至今，虽发展多年，但规模仍然较小，资金和技术实力仍然有限。由于资金有限，公司一方面难以保证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技术积累较为缓慢；另一方面，规模扩张速度受到限制，难以形成规模优势，降低生产成本。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2014年8月15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及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股东会的执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之处，例如：股东会届次混乱、次数不清、会议决议及记录缺失等问题，此外，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上的权限范围、决策程序等。

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

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熟悉和掌握《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了解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的召集程序、议案内容、表决和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合法性监督，监督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对股东大会负责。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的讨论与评估

2014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

董事会认为，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人数较少，故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的治理机制的设计主要考虑决策的效率、成本与公司的实际情况相适应，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机制相对简单，除公司股东会外仅设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并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在制度建设方面,出于对决策效率的考虑,有限公司未制定规范的公司制度,没有制定诸如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的决策和执行制度,反映了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

有限公司阶段,在涉及公司的股东股权、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注册地址等事项的变更时,均依照有限公司章程要求召开了股东会。但是由于公司的治理机制较为简单,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担保方面也无章可循,公司管理层在涉及此类决策时自行进行了权限划分。此外,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届次混乱、次数不清、决议缺失,执行董事及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岗位设置,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完善了股东的知情权、股东的召集权和主持权、股东的临时提案权等参与权;还规定完善了股东的质询权、股东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的公司的治理制度符合挂牌业务规则对公司治理的要求。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已经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

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二）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自成立股份公司后，公司积极对有限公司时期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树立现代公司治理理念，正确履行《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为了进一步贴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企业规范运营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第三人的利益，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司管理层讨论制

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公司敏感信息进行管理。

未来，公司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采取措施逐步减少关联交易；对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将继续积极创造条件，保证监事会能够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内部审计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目前与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一）资产完整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合法拥有其生产、经营场所的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权、专利权等资产的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坐落于郑州中牟汽车产业集聚区内盛园南路，建设路西侧的生产、经营用厂房场地仅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尚未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

证》及《房屋所有权证》。依据2014年3月11日《中牟县人民政府关于解决项目建设遗留问题和特殊时期开工项目问题会议纪要》（牟政会纪【2014】23号），由于土地组卷报批工作周期较长、土地相关手续办理相对滞后等问题，导致规划、建设等行政审批手续当时无法办理。因此，公司尚未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及《房屋所有权证》均非自身原因造成。且该文件另指出，针对新建项目存在上述问题的，各职能部门原则上不再给予处罚。故公司生产、经营用厂房场地后续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不存在法律障碍。

此外，公司机动车辆中，部分车辆未以公司为所有权人进行注册登记，分别登记在职工王春超、阜阳市长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超雄保鲜名下。除上述情况外，另有部分车辆在2008年6月公司名称变更后未做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的所有权人仍为郑州雪龙冷气设备有限公司。公司表示上述车辆均为公司所有并实际使用，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公司承诺将在本次整体变更过程中通过名称变更或过户手续将全部车辆变更至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名下。此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承担公司车辆因不能变更至公司名下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出具了有效承诺。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

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三)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四) 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故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业务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目前，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杜荣花、实际控制人冯仁君、杜荣花夫妇除持有公司股份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也没有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2011年6月15日，超雄保鲜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编号为2011豫银贷字第1106925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1年6月17日至2012年6月17日。有限公司为郑州二七担保有限公司

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法人保证反担保。

上述贷款合同已履行完毕，且2012年5月有限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将超雄保鲜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该担保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的方面没有特别的制度规定。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还进一步细化了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各项专门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中的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及各项专门制度的拟定过程，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

（二）公司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对超雄保鲜担保）

(1)2011年6月15日,超雄保鲜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1年6月17日至2012年6月17日。有限公司为郑州二七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法人保证反担保。

(2)2012年7月24日,超雄保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保理融资额400.00万元。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2013年4月2日,超雄保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保理融资额300.00万元。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2013年5月15日,超雄保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保理融资额150.00万元。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2013年9月26日,超雄保鲜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5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3年9月26日至2014年9月25日。有限公司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对子公司超雄保鲜的担保中,第(1)至(4)项主合同均已履行完毕。第(5)项担保中,主合同与担保合同均在履行中。

由于有限公司未建立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故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仅由执行董事拟定方案,报全体股东讨论通过后执行,未形成股东会决议。

2、对外投资的执行情况

(1)2012年5月,郑州凯雪冷气设备有限公司以现金收购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冯仁君、杜荣花夫妇持有的超雄保鲜全部股权。

超雄保鲜注册号: 410122000002087, 住所为郑州市中牟县中牟汽车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为杜荣花,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营业期限自2009年04月10日至2019年04月09日。郑州超雄保鲜冷气设备有限公司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客车空调、冷藏机组、商业展示柜、冷藏保鲜柜的组装销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 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 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2014年03月13日, 郑州凯雪冷气设备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设立了凯雪运输。凯雪运输注册号: 410198000039254, 住所为: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物流园区竹韵路以南、菊芳路以北, 法定代表人为冯仁君,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营业期限自2014年03月13日至2024年03月12日。郑州凯雪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 汽车零部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于有限公司未建立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 故上述对外投资事项仅由执行董事拟定方案, 报全体股东讨论通过后执行, 未形成股东会决议。

3、委托理财的执行情况

购买银行	购买日期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 (万元)	利率 (%)	利息 (元)
郑州银行 33 天周期	2013.12.24	2013.12.24	2014.1.27	400.00	6.10	22,421.92
浦发银行 101 天周期	2014.12.31	2014.12.31	2014.4.10	260.00	6.10	44,164.38
郑州银行 35 天周期	2014.3.18	2014.3.18	2014.4.23	300.00	5.60	16,109.59
浦发银行 34 天周期	2014.3.19	2014.3.19	2014.4.3	300.00	4.30	4,947.88
浦发银行现金管理 1 号	2014.4.16	2014.4.16	2014.6.12	220.00	4.00	5,087.12
浦发银行 14 天周期	2014.4.22	2014.4.22	2014.5.6	200.00	4.30	6,750.80

上述理财产品均为通过公司账户网络支付平台直接购买, 未签订书面理财协议。

公司委托理财经2013年12月15日股东会决议审议批准, 授权执行董事冯仁君

审批购买500.00万元以下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的原因及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的原因为：账面存在节余资金，为了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收益，公司决定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周期短、流动性强、回报率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经过执行董事授权后，财务部通过网上银行购入短期理财产品，借计其他流动资产，贷计银行存款；短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及所产生收益时，按收回本金和收益之和借记银行存款，将本金贷计其他流动资产，所产生收益贷计投资收益。

4、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担保情况

A、2011年6月15日，超雄保鲜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1年6月17日至2012年6月17日。郑州二七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杜荣花、江建华分别以其在超雄保鲜的全部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由杜荣花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房产抵押反担保，由有限公司提供法人保证反担保，由杜荣花、冯仁君、江建华、冯绍成、张晓颖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B、2012年7月24日，超雄保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保理融资额400.00万元。有限公司、杜荣花分别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C、2013年4月2日，超雄保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保理融资额300.00万元。有限公司、杜荣花分别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D、2013年5月15日，超雄保鲜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保理融资额150.00万元。有限公司、杜荣花分别为该

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E、2013年9月26日，超雄保鲜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5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3年9月26日至2014年9月25日。有限公司、杜荣花、冯仁君分别为该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F、2013年11月19日，超雄保鲜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27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4年12月24日。杜荣花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房产最高额抵押担保，并由其提供自然人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G、2012年5月8日，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了《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放款日至2013年5月8日。郑州二七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有限公司以其在超雄保鲜全部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由有限公司提供法人保证反担保，由杜荣花、冯仁君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反担保。

H、2011年8月2日，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贷款借款合同》，贷款金额5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年。河南省弘鑫创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有限公司、超雄保鲜分别提供机器设备抵押反担保。

I、2012年8月15日，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放款日起1年（实际提款日为2012年8月22日）。郑州二七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杜荣花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房产抵押反担保，由杜荣花、冯仁君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反担保。

J、2013年3月，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12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3年3月8日至2014年2月27日。杜荣花以其自有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并由杜荣花、冯仁君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保证。

K、2013年5月6日，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4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1年（实际提款日为2013年5月7日）。河南省二七担保有限公司、杜荣花、冯仁君分别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有限公司以其在超雄保鲜全部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

L、2013年5月，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东路支行签订了《授信额度合同》，循环授信额度600.00万元，单笔贷款不超过12个月（公司实际借款300.00万元，自2013年6月30日至2014年6月29日）。河南省二七担保有限公司、杜荣花、冯仁君分别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杜荣花、冯仁君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超雄保鲜提供法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由冯仁君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房产抵押反担保。

M、2013年8月14日，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1年（实际提款日为2013年8月15日）。河南省二七担保有限公司、杜荣花、冯仁君分别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N、2014年4月，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分别签订了2份《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并于2014年4月30日签订了《委托贷款通知书》，委托贷款金额合计1,000.00万元（分别借款995.00万元、5.00万元），贷款期限为借据记载提款日起16个月（实际提款日为2014年4月30日）。杜荣花、冯仁君分别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有限公司以其牟国用（2013）第169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其中995.0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第E、F、N项借款合同及相关担保正在履行中外，其他借款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2）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资金拆借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3) 子公司超雄保鲜上述第B、C、D保理融资是有追索权的保理，保理业务应收账款客户仅涉及宇通客车，宇通客车是全球知名客车生产厂家，应收账款能及时收回，不存在违约记录。

由于有限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故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仅由执行董事拟定方案，报全体股东讨论通过后执行，未形成股东会决议。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曾发生变化，均因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而发生：应股份公司完善治理机制的需要，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成员5人；设立了监事会，成员3人；设置了副总经理6名，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1名。报告期内管理层人数和构成变化较大，但公司管理层现任人员均长期在公司工作，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因此，上述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由5人构成，核心技术团队相对稳定，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最近两年管理层任职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杜荣花	监事	董事长
冯仁君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代灿丽	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冯绍成	-	董事、副总经理
朱高鹏	-	董事、副总经理
江建华	-	监事会主席
刘西顺	-	监事（职工代表）
崔忠宣	-	监事（职工代表）
禹占锋	-	副总经理
牛林波	-	副总经理
张志军	-	副总经理
孙素梅	-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冯志学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田德胜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闫辉利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杨宝雷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袁荣轶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4】第 16-000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479,817.60	35,880,301.09	14,461,05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42,858.83	900,000.00	5,690,000.00
应收账款	35,047,056.21	31,565,351.24	35,997,013.64
预付款项	6,214,729.50	3,373,101.81	4,088,588.15
其他应收款	7,970,306.59	5,320,138.81	4,637,011.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155,997.76	49,935,379.76	36,357,474.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00,000.00	6,6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7,210,766.49	133,574,272.71	101,231,141.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00,417.93	16,913,829.11	17,059,320.53
在建工程	779,091.91	28,116.00	332,851.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72,679.12	7,926,694.07	8,088,738.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8,959.92	1,022,226.80	468,35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41,148.88	25,890,865.98	25,949,268.19
资产总计	168,951,915.37	159,465,138.69	127,180,409.4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700,000.00	30,700,000.00	1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653,445.70	12,152,190.89	11,467,271.64
应付账款	33,194,267.60	41,510,772.88	37,321,407.10
预收账款	19,432,914.65	14,296,341.46	7,771,909.42

应付职工薪酬	2,348,882.97	4,711,118.63	2,580,043.47
应交税费	3,289,689.84	3,912,599.51	1,558,202.3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61,150.12	9,025,168.60	18,203,533.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750.98		
其他流动负债		2,582,048.97	
流动负债合计	104,190,101.86	118,890,240.94	94,902,36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176,240.84	329,469.2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38,157.53	1,904,422.22	2,086,013.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38,157.53	2,080,663.06	2,415,482.53
负债合计	116,028,259.39	120,970,904.00	97,317,849.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1,8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资本公积	5,931,177.72	1,503,001.39	1,133,078.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7,080.67	1,346,956.17	538,75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25,397.59	12,644,277.13	5,190,722.7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2,923,655.98	38,494,234.69	29,862,559.47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923,655.98	38,494,234.69	29,862,55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951,915.37	159,465,138.69	127,180,409.4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428,023.41	232,816,268.63	194,902,427.43
其中：营业收入	72,428,023.41	232,816,268.63	194,902,427.43
二、营业总成本	71,802,315.46	223,691,631.03	191,361,200.76
其中：营业成本	54,674,204.60	178,905,295.13	148,133,818.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5,525.88	688,033.98	489,099.56
销售费用	9,035,132.56	29,862,247.68	27,545,051.07
管理费用	4,976,060.79	11,921,481.47	12,593,930.01
财务费用	813,404.59	2,054,157.81	1,913,061.73
资产减值损失	1,957,987.04	260,414.96	686,239.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列示)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列示）	87,64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列示）	713,351.72	9,124,637.60	3,541,226.67
加：营业外收入	774,715.23	1,760,800.71	242,989.51
减：营业外支出	1,680.06	224,686.96	5,319.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列示）	1,486,386.89	10,660,751.35	3,778,896.21
减：所得税费用	285,141.93	2,398,998.60	1,084,672.59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列示）	1,201,244.96	8,261,752.75	2,694,223.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23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23	0.0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01,244.96	8,261,752.75	2,694,223.62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646,072.02	294,121,161.83	216,135,666.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33.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606.69	1,768,797.73	264,13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25,678.71	295,889,959.56	216,411,134.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020,648.18	211,028,526.61	167,371,885.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94,104.60	19,988,419.62	15,252,89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47,529.17	8,701,164.14	6,429,587.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34,142.95	35,581,284.23	41,600,56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96,424.90	275,299,394.60	230,654,93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0,746.19	20,590,564.96	-14,243,801.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7,643.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5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7,643.77	179,586.00	2,2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045,862.72	6,627,557.84	2,480,680.0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200,000.00	6,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55,874.1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45,862.72	13,227,557.84	7,536,55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8,218.95	-13,047,971.84	-5,336,554.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		8,622,9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30,700,000.00	16,350,42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00,000.00	30,700,000.00	24,973,372.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056,067.52	16,168,202.56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77,955.64	1,309,185.32	1,089,391.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34,023.16	17,477,387.88	12,089,391.00
筹资活动产生和现金流量净额	22,365,976.84	13,222,612.12	12,883,98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2,988.30	20,765,205.24	-6,696,374.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89,360.20	4,924,154.96	11,620,529.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26,371.90	25,689,360.20	4,924,154.9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1-4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503,001.39			1,346,956.17		12,644,277.13			38,494,23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00,000.00	1,503,001.39			1,346,956.17		12,644,277.13			38,494,234.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8,800,000.00	4,428,176.33			120,124.50		1,081,120.46			14,429,421.29
(一)净利润							1,201,244.96			1,201,244.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合计							1,201,244.96			1,201,244.96
(三)所有者投资和减少资本	8,800,000.00	4,428,176.33								13,228,176.33
1.所有者投资资本	8,800,000.00	4,400,000.00								13,2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其他		28,176.33							28,176.33
(四) 利润分配				120,124.50		-120,124.50			
1.提取盈余公积				120,124.50		-120,124.5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800,000.00	5,931,177.72		1,467,080.67		13,725,397.59			52,923,655.9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133,078.92			538,757.78		5,190,722.77			29,862,55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00,000.00	1,133,078.92			538,757.78		5,190,722.77			29,862,559.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369,922.47			808,198.39		7,453,554.36			8,631,675.22
（一）净利润							8,261,752.75			8,261,752.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合计							8,261,752.75			8,261,752.75
（三）所有者投资和减少资本		369,922.47								369,922.47
1.所有者投资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其他		369,922.47							369,922.47
(四) 利润分配					808,198.39		-808,198.39		
1.提取盈余公积					808,198.39		-808,198.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503,001.39			1,346,956.17		12,644,277.13		38,494,234.6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282,637.63		2,752,619.30			18,035,25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282,637.63		2,752,619.30			18,035,256.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8,000,000.00	1,133,078.92			256,120.15		2,438,103.47			11,827,302.54
(一)净利润							2,694,223.62			2,694,223.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合计							2,694,223.62			2,694,223.62
(三)所有者投资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1,133,078.92								9,133,078.92
1.所有者投资资本	8,000,000.00	622,950.00								8,622,95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其他		510,128.92							510,128.92
(四) 利润分配				256,120.15		-256,120.15			
1.提取盈余公积				256,120.15		-256,120.1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133,078.92		538,757.78		5,190,722.77			29,862,559.47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212,036.82	28,747,297.67	8,130,415.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80,000.00	900,000.00	1,740,000.00
应收账款	17,604,755.91	14,676,372.61	19,556,237.05
预付款项	5,842,162.17	2,662,813.49	3,783,578.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90,000.67	4,631,640.05	8,782,450.12
存货	32,511,908.19	34,552,734.00	25,839,268.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00,000.00	6,6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8,140,863.76	92,770,857.82	67,831,949.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55,874.18	5,055,874.18	5,055,874.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950,454.74	16,652,016.29	16,745,538.94
在建工程	779,091.91	28,116.00	332,851.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72,679.12	7,926,694.07	8,088,738.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570.97	422,456.05	264,58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41,670.92	30,085,156.59	30,487,585.87
资产总计	136,182,534.68	122,856,014.41	98,319,534.9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43,445.70	10,807,714.89	5,467,271.64
应付账款	25,149,296.20	35,461,590.22	29,096,907.17
预收款项	16,239,978.11	11,331,727.87	7,066,968.97
应付职工薪酬	1,647,774.43	3,726,847.33	1,637,863.79
应交税费	2,175,237.37	3,022,210.34	1,008,460.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03,876.60	8,801,910.84	12,634,326.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750.98		
其他流动负债		1,455,359.99	
流动负债合计	73,269,359.39	87,607,361.48	68,911,79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176,240.84	329,469.2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38,157.53	1,904,422.22	2,086,013.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38,157.53	2,080,663.06	2,415,482.53
负债合计	85,107,516.92	89,688,024.54	71,327,280.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1,8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资本公积	6,142,829.37	1,682,587.85	1,312,665.38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13,218.84	848,540.20	267,958.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18,969.55	7,636,861.82	2,411,630.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075,017.76	33,167,989.87	26,992,254.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182,534.68	122,856,014.41	98,319,534.91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194,928.61	155,957,345.81	120,795,636.97
减: 营业成本	39,070,406.88	118,957,524.84	89,804,849.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5,576.30	479,068.70	308,121.51
销售费用	5,352,938.08	19,419,109.50	18,011,562.30
管理费用	3,982,656.48	10,056,440.56	9,527,770.00
财务费用	415,005.75	1,502,519.11	1,703,288.21

资产减值损失	1,233,126.08	-402,871.07	940,426.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7,64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2,862.81	5,945,554.17	499,618.61
加：营业外收入	774,714.69	1,760,620.21	189,794.19
减：营业外支出	1,680.06	439,232.67	5,319.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5,897.44	7,266,941.71	684,092.83
减：所得税费用	119,111.07	1,461,128.95	281,099.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6,786.37	5,805,812.76	402,992.94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46,786.37	5,805,812.76	402,992.9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11,669.72	194,402,923.49	134,890,083.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33.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560.21	4,207,102.00	194,92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83,229.93	198,610,025.49	135,096,33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686,041.46	129,675,695.27	100,327,282.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93,810.67	14,742,378.68	11,529,720.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3,265.17	5,373,736.29	3,959,282.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21,610.11	18,378,657.88	37,325,01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84,727.41	168,170,468.12	153,141,30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1,497.48	30,439,557.37	-18,044,96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87,643.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5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87,643.77	179,586.00	2,2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21,503.75	6,576,147.66	2,463,374.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00,000.00	6,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5,055,874.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21,503.75	13,176,147.66	7,519,24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3,859.98	-12,996,561.66	-5,319,24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		8,622,9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13,000,000.00	12,350,42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00,000.00	13,000,000.00	20,973,37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56,067.52	12,168,202.56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816.68	967,478.22	697,166.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6,884.20	13,135,680.78	5,697,16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3,115.80	-135,680.78	15,276,205.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2,241.66	17,307,314.93	-8,088,010.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00,832.78	2,593,517.85	10,681,527.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68,591.12	19,900,832.78	2,593,517.8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1-4月）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682,587.85			848,540.20		7,636,861.82	33,167,98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00,000.00	1,682,587.85			848,540.20		7,636,861.82	33,167,989.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8,800,000.00	4,460,241.52			464,678.64		4,182,107.73	17,907,027.89
（一）净利润							4,646,786.37	4,646,786.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合计							4,646,786.37	4,646,786.37
（三）所有者投资和减少资本	8,800,000.00	4,460,241.52						13,260,241.52
1.所有者投资资本	8,800,000.00	4,400,000.00						13,2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0,241.52						60,241.52

(四) 利润分配					464,678.64		-464,678.64	
1.提取盈余公积					464,678.64		-464,678.6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800,000.00	6,142,829.37			1,313,218.84		11,818,969.55	51,075,017.7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312,665.38			267,958.92		2,411,630.34	26,992,254.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00,000.00	1,312,665.38			267,958.92		2,411,630.34	26,992,254.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369,922.47			580,581.28		5,225,231.48	6,175,735.23
（一）净利润							5,805,812.76	5,805,812.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合计		369,922.47					5,805,812.76	5,805,812.76
（三）所有者投资和减少资本								369,922.47
1.所有者投资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69,922.47						369,922.47

(四) 利润分配					580,581.28		-580,581.28	
1.提取盈余公积					580,581.28		-580,581.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682,587.85			848,540.20		7,636,861.82	33,167,989.8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227,659.63		2,048,936.69	17,276,59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227,659.63		2,048,936.69	17,276,596.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8,000,000.00	1,312,665.38			40,299.29		362,693.65	9,715,658.32
（一）净利润							402,992.94	402,992.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合计							402,992.94	402,992.94
（三）所有者投资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1,312,665.38						9,312,665.38
1.所有者投资资本	8,000,000.00	622,950.00						8,622,95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89,715.38						689,715.38

(四) 利润分配					40,299.29		-40,299.29	
1.提取盈余公积					40,299.29		-40,299.2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1,312,665.38			267,958.92		2,411,630.34	26,992,254.6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财务报表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郑州凯雪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自 2012 年股权转让后成为郑州凯雪冷气设备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自 2012 年度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郑州凯雪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

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三)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1）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2）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3）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4）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四）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5%以上的非关联方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未发生减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5%以上的非关联方款项
	值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50	50
4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1) 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2)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3) 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六）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

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3)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4)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5)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6)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7)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

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工具	5	3	19.40
其他设备	3	3	32.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

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

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服务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一）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

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验收确认的结果，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

(十二)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

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

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报告期的利润形成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趋势、原因

1、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1,160,048.90	98.25	230,082,670.51	98.83	192,369,612.25	98.70
其他业务收入	1,267,974.51	1.75	2,733,598.12	1.17	2,532,815.18	1.30
合计	72,428,023.41	100.00	232,816,268.63	100.00	194,902,427.43	100.00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收入种类划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商用冷柜冷库	27,754,806.30	38.32	71,429,006.64	30.68	57,057,837.12	29.28
	客车空调	16,723,018.58	23.09	53,436,247.74	22.95	40,309,840.68	20.68
	冷藏车制冷机	8,317,709.18	11.48	40,820,235.96	17.53	42,540,822.09	21.83
	客车零部件	18,364,514.84	25.36	64,397,180.17	27.66	52,461,112.36	26.92

小计	71,160,048.90	98.25	230,082,670.51	98.83	192,369,612.25	98.70
其他业务收入	1,267,974.51	1.75	2,733,598.12	1.17	2,532,815.18	1.30
小计	1,267,974.51	1.75	2,733,598.12	1.17	2,532,815.18	1.30
合计	72,428,023.41	100.00	232,816,268.63	100.00	194,902,427.4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是制冷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等，主要产品包括商用冷柜、冷藏车制冷机、医用冷链产品、客车空调等系列产品。

公司 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增长 19.45%，主要是因为近几年，得益于国内制冷行业的大发展，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市场拓展，提前储备了具有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积极参与下游客户的投标，使公司 2013 年业务量较上年有所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商用冷柜	27,754,806.30	38.32	18.95	71,429,006.64	30.68	22.04	57,057,837.12	29.28	23.32
冷库									
客车空调	16,723,018.58	23.09	27.44	53,436,247.74	22.95	28.30	40,309,840.68	20.68	30.31
冷藏车制冷机	8,317,709.18	11.48	28.76	40,820,235.96	17.53	20.67	42,540,822.09	21.83	20.85
客车零部件	18,364,514.84	25.36	23.11	64,397,180.17	27.66	18.44	52,461,112.36	26.92	18.77
其他业务收入	1,267,974.51	1.75	100.00	2,733,598.12	1.17	100.00	2,532,815.18	1.30	100.00
合计	72,428,023.41	100.00	24.51	232,816,268.63	100.00	23.16	194,902,427.43	100.00	24.00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00%、

23.16% 和 24.51%，综合毛利率在报告期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原因是：第一，由于采购量逐年增加，公司近两年原材料价格整体稳中有降，同时，工人工资等人工成本却不断上升，且上升幅度大于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幅度，上述二因素使报告期公司毛利率小幅下降；第二，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司服务费收入，毛利率较高。

（1）商用冷柜冷库毛利率变动分析

根据商用冷柜冷库相同商品的成本及销售价格的同期可比数据分析，商用冷柜冷库销售价格及成本保持在相对稳定的水平，差价变动不大，但 2014 年 1-4 月份毛利率下降 3.09%。经进一步分析，主要原因是 2014 年 1-4 月新增的双汇专用展示柜，集团采购数量大，公司为扩大市场占有率，给予了较大幅度的让利，单品销售收入合计 415.74 万元，销售成本 383.23 万元，实际毛利率为 7.82%，与 2013 年商用冷柜冷库销售情况相比，毛利减少 59.11 万元，毛利率降低 14.22%。经测算，上述销售政策使商用冷柜综合毛利率下降 3.73%，如扣除此因素影响，商用冷柜综合毛利率为 22.68%，报告期内毛利率基本稳定。

（2）客车空调毛利率分析

客车空调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0.31%、28.30%、27.44%，毛利率稍有下降但波动幅度不大。

根据相同商品的成本及销售价格的可比数据分析，客车空调 2013 年度与 2012 年度销售价格相比增加 0.83%，成本上升 0.15%，销售单价与成本变动幅度均不大，但综合毛利率下降 2.01%，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 2013 年度客户采购量，向客户返利 1,286,723.42 元，导致毛利率下降 2.41%。2014 年 1-4 月，相同产品比 2013 年度平均销售价格下降 2.22%，产品成本上升 1.35%，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大市场，结合 2013 年返利水平，在 2012 及 2013 年销售价格的基础上，下调公司客车空调的定价后，销售价格更加合理；成本上升是由于 1-4 月处于客车空调销售淡季，产品生产量降低，导致成本上升。

综上所述，根据公司经营策略及 2014 年客车空调销售价格水平，成本价格

波动不大，客车空调毛利率将保持在 28%左右。

(3) 综合毛利率分析

1) 公司整体营销战略无重大变化，根据对客车空调与商用冷柜冷库销售情况分析，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无重大波动，各期间相同的产品销售价格稳定。

2) 单位成本波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生产成本具体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占比 增长	金额	占比	占比 增长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986.29	91.20%	-0.07%	16,328.69	91.27%	0.46%	13,452.03	90.81%
人工费	346.63	6.34%	0.21%	1,096.69	6.13%	-0.68%	1,008.79	6.81%
制造费用	134.50	2.46%	-0.14%	465.15	2.60%	0.22%	352.56	2.38%
合计	5,467.42	100.00%	0.00%	17,890.53	100.00%	0.00%	14,813.38	100.00%

报告期内生产成本组成结构基本稳定，主要原材料费用占生产成本的 90%左右。由于近年来材料价格基本平稳，变动不大，同时产品 BOM 单组成无重大变化，单品原材料标准费用相对稳定，故产品生产成本无重大波动。通过上述客车空调及商用冷柜冷库成本分析，亦可发现报告期内产品成本变动较小。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单位成本相对稳定。

3) 公司商用冷柜凭借产品质量及技术创新优势，在市场占有率逐步提升的同时保持了销售价格相对稳定，由于针对双汇等部分优质集团客户，采取了薄利多销的营销策略，导致毛利率下滑；客车车辆使用年限在十年左右，由于车辆、车型的不断更新，客车空调、汽车零部件将有一个稳定的市场，毛利率将在较长时间保持相对稳定。

(4) 综合毛利率变动风险分析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和经销商代理销售并举的销售模式，其中直销比例占 70%左右，经销商代理销售占比 30%左右，报告期内不同销售模式产生的销售结构变

动较小，对毛利率变动影响不大。

我们查阅了同行业挂牌公司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信息，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毛利率分别为21.81%、23.10%、28.32%；上市公司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毛利率分别为20.90%、21.77%、23.47%；本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4.00%、23.16%、24.51%。

通过比较分析，2012年度、2013年度毛利率水平与公司水平接近，我们认为报告期公司毛利率符合行业正常水平，不存在较大的变动风险。

4、其他业务收入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返利、仓储收入、废品销售收入及维修劳务收入。返利收入在确定相关收益能流入且双方已确认应返还收入的金额时，确认收入；仓储收入在确认相关的租赁收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废品销售后，所的经济利益能可靠计量时直接确认收入；维修劳务收入，与维修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按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内容及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内容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返利	1,869,444.03	1,737,799.85	820,891.97
仓储	292,838.16	499,200.00	283,759.92
技术服务费	272,530.65	461,280.26	162,322.62
废品、维修	98,002.57	35,318.01	1,000.00
总计	2,532,815.41	2,733,598.12	1,267,974.51

（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变动率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2,428,023.41	232,816,268.63	19.45%	194,902,427.43
营业成本	54,674,204.60	178,905,295.13	20.77%	148,133,818.97
毛利	17,753,818.81	53,910,973.50	15.27%	46,768,608.46
营业利润	713,351.72	9,124,637.60	157.67%	3,541,226.67
利润总额	1,486,386.89	10,660,751.35	182.11%	3,778,896.21
净利润	1,201,244.96	8,261,752.75	206.65%	2,694,223.62

公司 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增长 19.45%，主要原因是近几年，得益于国内制冷行业的大发展，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市场拓展，提前储备了具有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积极参与下游客户的投标，使公司 2013 年业务量较上年有所增加。

公司 2013 年度的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度增长 157.67%，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和成本的同比增加，带来毛利增加的同时，期间费用总额并未同比例大幅增加，使公司的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与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一致，营业利润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2013 年度利润总额较 2012 年度增加 6,881,855.14 元，增长 182.11%，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度增长 157.67% 的同时，营业外收支净额也较上年度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幅度与利润总额基本保持一致，公司利润不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

（三）经营性现金流量大幅波动及其与净利润的联系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 2012 年度为-14,243,801.04 元、2013 年度 20,590,564.96 元、2014 年 1-4 月-19,670,746.19 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012 年度为 2,694,223.62 元、2013 年度 8,261,752.75 元、2014 年 1-4 月 1,201,244.96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和净利润是以两个不同的口径对企业经营活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的披露，现金流量表中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是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进行编制的,利润表中的净利润是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编制的,是导致两者相差较大的原因。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三个期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主要变动因素在审计报告附件“财务报表附注”之“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能得到较详细说明。主要原因有:1)2012年,经过2011年重组合并后,公司销售业务快速增长,经营性应收项目、存货增加高于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现金净流出2024万元,扣除净利润269万元及其他因素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331万元,导致2012年度经营现金净流量为-1,424万元;2)2013年12月,宇通客车针对优秀供应商推出现金结算,折扣0.3%的信用政策,当月公司选择适用该折扣政策,提前结算货款2,661万元,对当年经营现金净流量2,059万元产生积极影响。该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存货增加低于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净流入现金930万元,净利润826万元及其他因素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流入303万元,导致2013年度经营净流量为2,059万元;3)2014年1-4月,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存货增加高于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净流出现金2,463万元,扣除净利润120万元及其他因素增加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376万元,导致2014年1-4月经营净流量为-2,059万元。

(四) 主要费用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变动率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2,428,023.41	232,816,268.63	19.45%	194,902,427.43
销售费用	9,035,132.56	29,862,247.68	8.41%	27,545,051.07
管理费用	4,976,060.79	11,921,481.47	-5.34%	12,593,930.01
其中:研发费用	2,182,826.92	6,333,219.05	18.30%	5,353,387.89
财务费用	813,404.59	2,054,157.81	7.38%	1,913,061.73
期间费用合计	14,824,597.94	43,837,886.96	4.25%	42,052,042.81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2.47%	12.83%	-9.24%	14.13%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6.87%	5.12%	-20.75%	6.46%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3.01%	2.72%	-0.96%	2.75%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12%	0.88%	-10.11%	0.98%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20.47%	18.83%	-12.73%	21.58%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工资、运杂费、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等；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人人员工资和研发费用等；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收支和手续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

2013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较 2012 年度增长 4.25%，其中销售费用增加了 8.41%，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度加强了销售投入，销售人员工资和售后服务费用较上年度有所增长；管理费用减少 5.34%，说明公司在控制费用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各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稳中有降，公司未来会进一步加强对费用的管理和控制。

各项费用明细分析：

1) 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占收入比	2013 年度	占收入比	2012 年度	占收入比
职工薪酬	3,281,747.42	4.53%	10,786,631.09	4.63%	8,376,489.11	4.30%
运杂费	1,394,478.07	1.93%	4,308,092.96	1.85%	3,952,926.06	2.03%
业务招待费用	1,022,467.96	1.41%	2,559,616.61	1.10%	2,498,075.03	1.28%
三包服务费	911,013.36	1.26%	2,576,294.63	1.11%	1,148,053.36	0.59%
差旅费	734,369.10	1.01%	3,222,115.25	1.38%	3,577,048.65	1.84%
其他费用	587,095.55	0.81%	2,386,953.34	1.03%	3,249,993.77	1.67%
维修费	295,960.19	0.41%	881,766.76	0.38%	237,418.48	0.12%
折旧费	255,833.56	0.35%	243,886.15	0.10%	226,083.60	0.12%
交通费	246,519.50	0.34%	719,238.90	0.31%	871,288.30	0.45%

项目	2014 年 1-4 月	占收入比	2013 年度	占收入比	2012 年度	占收入比
办公费	162,203.25	0.22%	676,055.18	0.29%	569,013.11	0.29%
低值易耗品摊销	78,343.58	0.11%	127,746.70	0.05%	751,902.35	0.39%
安装检验费	54,856.86	0.08%	1,057,183.17	0.45%	1,670,654.47	0.86%
通讯费	10,244.16	0.01%	316,666.94	0.14%	416,104.78	0.21%
合计	9,035,132.56	12.47%	29,862,247.68	12.83%	27,545,051.07	14.13%

公司销售费用包括职工薪酬、运杂费、业务招待费用、三包服务费、差旅费及其他项目组成,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率呈下降趋势。2013年销售费用比2012年增加2,317,196.61元,增幅8.41%,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19.45%,销售费用同步增加所致,其中职工薪酬增加2,410,141.98元,是销售费用增幅较大的主要影响因素,运杂费增加355,166.90元、业务招待费用增加61,541.58元、三包服务费增加1,428,241.27元、差旅费降低354,933.40元。销售费用变动较大的因素还包括三包服务费、差旅费、安装检验费,2011年以前,生产规模较少,产品市场拥有量较低,报告期内三包服务费随着产品市场投放量的逐步增加而增加,并趋于相对稳定;公司通过强化差旅费统筹管控,差旅费占收入比率出现下降的趋势;安装服务费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2012年、2013年安装人员不足,将客车空调安装业务外包,客车空调和冷藏车制冷机安装位外包安装,产生较多安装费用,随着公司安装团队的组建,安装业务已逐步由公司自行解决,安装费用逐年下降。

2) 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占收入比	2013 年度	占收入比	2012 年度	占收入比
职工薪酬	1,618,317.12	2.23%	3,963,451.89	1.70%	3,857,531.31	1.98%
研发支出	2,182,826.92	3.01%	6,333,219.05	2.72%	5,353,387.89	2.75%
其他费用	470,869.54	0.65%	60,420.10	0.03%	1,999,835.59	1.03%
税费	190,069.77	0.26%	566,844.95	0.24%	163,477.82	0.08%

折旧费	178,834.23	0.25%	523,885.05	0.23%	471,585.63	0.24%
办公费	209,185.81	0.29%	284,852.74	0.12%	613,368.38	0.31%
业务招待费	71,942.45	0.10%	26,762.84	0.01%	121,239.65	0.06%
无形资产摊销	54,014.95	0.07%	162,044.85	0.07%	13,503.74	0.01%
合计	4,976,060.79	6.86%	11,921,481.47	5.12%	12,593,930.01	6.46%

管理费用 2013 年比 2012 年降低 1.34 %, 主要原因是其他费用下降, 其一是公司 2012 年下半年车改后, 导致其他费用中车辆费用降低, 其二是期末存货盈导致管理费用下降; 2014 年 1-4 月比 2013 年上升 1.75%, 2014 年费用率上升, 主要是由于 1-4 月研发项目投入较大及春节发放员工福利, 导致费用提升所致。

3) 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占收入比	2013 年度	占收入比	2012 年度	占收入比
利息支出	827,774.82	1.14%	1,908,655.79	0.82%	1,800,761.30	0.92%
减: 利息收入	103,221.34	0.14%	440,781.97	0.19%	277,791.33	0.14%
汇兑损失		0.00%	44,005.17	0.02%	3,167.08	0.00%
减: 汇兑收益	15,424.05	0.02%		0.00%		0.00%
手续费支出	104,275.16	0.14%	541,735.90	0.23%	378,906.39	0.19%
其他支出		0.00%	542.92	0.00%	8,018.29	0.00%
合计	813,404.59	1.12%	2,054,157.81	0.88%	1,913,061.73	0.98%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收入比率基本稳定, 2013 年财务费用比 2012 年下降 141,096.08 元,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率降低 0.1%, 主要是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幅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2013 年度增加所致。2013 年, 随着公司业务迅速扩张, 资金需求量的增加, 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从而导致 2014 年 1-4 月利息费用占收入比率稍有提高。

（五）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6,264.69	1,758,591.07	172,286.7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	87,643.77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70.48	-222,477.32	65,382.8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60,678.94	1,536,113.75	237,669.5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29,101.90	230,432.30	40,969.9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31,577.04	1,305,681.45	196,699.58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60.90	15.80	7.30

报告期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补助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说明
1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66,264.69	181,591.07	113,986.71	与资产相关
2	中牟县财政局拨款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3	中牟县财政局外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项目收到专项资金			33,300.00	与收益相关
4	中牟县2012年度技术研究与开发经费的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	河南省外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	2012年度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7	2012年度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8	中牟县财政局拨款		27,000.00		与收益相关
9	中牟县技术研究与开发经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	2013年度实际工程研究中心补助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序号	补助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说明
	合计	766,264.69	1,758,591.07	172,286.71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 年度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货物运输及车辆交通罚款	-	2,490.05	5,240.00
对外捐赠支出	-	219,096.00	-
税收滞纳金	-	3,100.91	79.97
固定资产加计盈亏调整	1,680.06	-	-
合计	1,680.06	224,686.96	5,319.97

2013年营业外支出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于2013年11月向中牟慈善总会捐赠商品支出。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7.30%、15.80%和60.19%。

2012年度和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不高，2014年1-4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比重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1-4月为通常的经营淡季，收入和净利润均较低所致，随着公司二季度之后收入及利润的不断增长，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会逐渐降低，所以，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不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盈利能力较强。

（六）主要税种及适用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1) 增值税: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出口商品享受“免、抵、退”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 2012 年 7 月 17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规定,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至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政策。

五、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73,432.00	194,069.60	557,697.16
银行存款	21,552,939.90	25,495,290.60	4,366,457.80
其他货币资金	11,653,445.70	10,190,940.89	9,536,897.64
合计	33,479,817.60	35,880,301.09	14,461,052.60

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均为承兑汇票保证金。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无抵押、冻结或存放在境外有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083,011.05	69.88	1,354,150.55	25,728,860.50
1-2 年	5,529,708.48	14.27	552,970.85	4,976,737.63
2-3 年	4,405,928.60	11.37	881,185.72	3,524,742.88
3-4 年	1,633,430.42	4.21	816,715.22	816,715.20
4 年以上	105,915.00	0.27	105,915.00	
合计	38,757,993.55	100.00	3,710,937.34	35,047,056.2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056,458.74	79.97	1,352,804.22	25,703,654.52
1-2 年	4,745,914.20	14.03	474,591.42	4,271,322.78
2-3 年	1,921,007.42	5.68	384,201.48	1,536,805.94
3-4 年	107,136.00	0.32	53,568.00	53,568.00
4 年以上	4,189.00	0.01	4,189.00	
合计	33,834,705.36	100.00	2,269,354.12	31,565,351.2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5,510,952.55	92.96	1,775,547.62	33,735,404.93
1-2 年	2,243,498.02	5.87	224,349.81	2,019,148.21
2-3 年	119,406.00	0.31	23,881.20	95,524.80
3-4 年	293,871.40	0.77	146,935.70	146,935.70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4 年以上	33,644.20	0.08	33,644.20	
合计	38,201,372.17	100.00	2,204,358.53	35,997,013.64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4 月末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30%、19.79% 和 20.7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47%、13.56% 和 48.39%，各期末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8.83%、94.00% 和 84.15%，应收账款占期末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低，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 2 年以内。

由于公司客户多为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制造类企业，公司和这些客户之间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业务关系，且这些客户的资金实力和信誉普遍较好，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7,453,072.87	19.23	1 年以内
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3,840,842.16	9.91	1 年以内
镇江康飞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428,500.00	6.27	1 年以内
河南新飞专用汽车有限责任	1,642,680.00	4.24	1 年以内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1,030,525.79	2.66	1 年以内
合计	16,395,620.82	42.31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790,525.98	8.25	1 年以内
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397,040.00	7.08	1 年以内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700,000.00	2.07	1 年以内
郑州格美家用电器租赁有限公司（雏鹰集团展示柜）	634,700.00	1.88	1 年以内
新乡市新运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329,600.00	0.97	1 年以内
合计	6,851,865.98	20.25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2,645,977.69	33.10	1 年以内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534,097.00	6.63	1 年以内
镇江康飞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2,428,500.00	6.36	1 年以内
河南新飞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642,680.00	4.30	1 年以内
河南少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528,650.00	4.00	1 年以内
合计	20,779,904.69	54.40	-

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1) 根据公司信用政策，冷藏车制冷机、客车空调、汽车零部件销售，根据客户不同信用等级，信用期一般为二至六个月，2012 年、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5.83、6.46，平均周转天数分别为 62.60 天、56.50 天，现金销售业务约占公司销售业务的 30%，扣除现金销售的影响，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平均周转天数在 90 天左右，处于二至六个月区间，与信用政策基本匹配。

2)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5,997,013.64 元、31,565,351.24 元、35,047,056.21 元；2012 年度、2013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94,902,427.43 元、232,816,268.63 元，2012 年末、2013 年末应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8.47%、13.56%。营业收入比 2012 年度增长 37,913,841.2 元，应收账款同步增长，是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

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期后基本能在信用期内收回。经查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10 月 28 日应收账款余额表及期后发生额，收到 1 年期应收账款 21,323,323.63 元，回款率达 78.73%。2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中，其他超期信用款 880,437.02 元，催收难度较大外，其他欠款坏账风险较小。

3) 报告期内公司结算方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但 2013 年 12 月，宇通客车针对优秀供应商推出现金结算，折扣 0.3% 的信用政策，当月公司选择适用该折扣政策，提前结算货款 2,661 万元，导致 2012 年末、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由 18.47% 降至 13.56%。

4) 信用期外应收款的影响，信用期是销售方给与客户赊销的账期，一般情况下公司应收款账期在二至六个月，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但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由于样机、质量保证金等原因的存在，账龄在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6,145,274.02 元，亦是期末应收款余额较大的原因之一。

报告期内按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7,083,011.05	69.88	1,354,150.55	27,056,458.74	79.97	1,352,804.22	35,510,952.55	92.96	1,775,547.62
1 至 2 年	5,529,708.48	14.27	552,970.85	4,745,914.20	14.03	474,591.42	2,243,498.02	5.87	224,349.81
2 至 3 年	4,405,928.60	11.37	881,185.72	1,921,007.42	5.68	384,201.48	119,406.00	0.31	23,881.20
3 至 4 年	1,633,430.42	4.21	816,715.22	107,136.00	0.32	53,568.00	293,871.40	0.77	146,935.70
4 年以上	105,915.00	0.27	105,915.00	4,189.00	0.01	4,189.00	33,644.20	0.08	33,644.20
合计	38,757,993.55	100.00	3,710,937.34	33,834,705.36	100.00	2,269,354.12	38,201,372.17	100.00	2,204,358.53

报告期内，按备抵法计提坏账准备 3,710,937.34 元，而核销无法收回应收账款 162,283.80 元，远小于实际发生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比较充分。

综上，2014年4月30日，公司1年内到期款项占公司总应收账款比例为69.88%，截止反馈日，期后应收账款回收率为78.73%，主办券商和申报会计师认为，一年期应收账款回收率较高，但两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6,145,274.02元，账龄较长，应加大催款力度，降低坏账风险。

(三) 应收票据

2012年末前五大应收票据信息：

出票人名称	票号	出票日期	到票日期	期限	金额(元)	销售内容
河南少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2222219	2012/12/21	2013/6/21	6个月	250,000.00	客车空调
燕乐啤酒(襄阳)有限公司	21205589	2012/12/7	2013/6/6	6个月	200,000.00	冷柜
河南省西保冶材集团有限公司	22347563	2012/11/27	2013/5/27	6个月	300,000.00	皮带、制冷剂、卡箍、发电机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951806	2012/12/17	2013/6/17	6个月	300,000.00	皮带、制冷剂、卡箍、发电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2011496	2012/12/27	2013/3/27	3个月	350,000.00	冷藏车制冷机

2013年末前五大应收票据信息：

出票人名称	票号	出票日期	到票日期	期限	金额(元)	销售内容
河南少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3123815	2013/12/13	2013/6/13	6个月	300,000.00	客车空调
瑞安市协诚换向器有限公司	24482287	2013/12/27	2014/6/25	6个月	100,000.00	冷柜
瑞安市协诚换向器有限公司	24482286	2013/12/27	2014/6/25	6个月	100,000.00	冷柜
河南科迪速冻食品有限公司	26159984	2013/12/12	2014/6/12	6个月	100,000.00	冷柜
江西强联电瓷股份有限公司	21710505	2013/11/6	2014/5/6	6个月	100,000.00	冷柜

2014年4月30日前五大应收票据信息：

出票人名称	票号	出票日期	到票日期	期限	金额(元)	销售内容
沐川县鑫顺煤业有限公司	94991102	2014/4/25	2014/10/25	6个月	500,000.00	冷柜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4351367	2014/3/21	2014/9/19	6个月	500,000.00	皮带、制冷剂、卡箍、发电机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4351358	2014/3/21	2014/9/19	6个月	336,858.23	皮带、制冷剂、卡箍、发电机
河南少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3150210	2014/4/28	2014/10/28	6个月	500,000.00	客车空调
河南少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3150209	2014/4/28	2014/10/28	6个月	500,000.00	客车空调

上述应收票据公司已全部背书转让，并且全部到期，不存在追索权纠纷及重大风险因素。

(五)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750,153.59	65.24	287,507.68	5,462,645.91
1-2 年	2,518,746.53	28.58	251,874.65	2,266,871.88
2-3 年	300,986.00	3.41	60,197.20	240,788.80
3-4 年				
4 年以上	243,877.86	2.77	243,877.86	
合 计	8,813,763.98	100.00	843,457.39	7,970,306.5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287,313.46	93.02	264,365.68	5,022,947.78
1-2 年	246,878.92	4.34	24,687.89	222,191.03
2-3 年				
3-4 年	150,000.00	2.64	75,000.00	75,000.00
4 年以上				
合 计	5,684,192.38	100.00	364,053.57	5,320,138.8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678,959.93	95.31	233,948.00	4,445,011.93
1-2 年	80,000.00	1.63	8,000.00	72,000.00
2-3 年	150,000.00	3.06	30,000.00	120,000.00
3-4 年				
4 年以上				
合 计	4,908,959.93	100.00	271,948.00	4,637,011.93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工程款、保证金等构成。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客户如下：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张章群	2,650,453.02	30.06	1 年以内	工程款
郑州市二七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	17.02	1 至 2 年	保证金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42,000.00	2.75	1 年以内	订金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3,000.00	2.30	1 至 2 年	保证金
河南众品食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13	2 至 3 年	保证金
合计	4,695,453.02	53.26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客户如下：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郑州市二七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	26.39	1 年以内	保证金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3.52	1 年以内	订金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155,852.50	2.74	1 年以内	代垫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中牟石油分公司	134,029.28	2.36	1 年以内	充油卡
余姚市盛隆发泡机厂	120,000.00	2.11	1 年以内	订金
合计	2,109,881.78	37.12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客户如下：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郑州市二七担保有限公司	1,400,000.00	28.52	1 年以内	保证金
郑州谷润商贸有限公司（宋河酒业）	168,000.00	3.42	1 年以内	保证金
河南众品食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4	1 年以内	保证金
山东金锣	100,000.00	2.04	1 年以内	保证金
蒙牛乳业（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2.04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868,000.00	38.05	-	-

报告期内保证金发生及长期未收回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主要保证金分为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为国内知名企业或其他信誉良好的合作单位，其中投标保证金中标后转为履约保证金，合作期间不再退还，合作终止后，公司自动收回投标保证金，情况披露如下：

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郑州市二七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	1 至 2 年	担保保证金

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3,000.00	1至2年	投标保证金
河南众品食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至3年	投标保证金
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至3年	投标保证金
蒙牛乳业(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1至2年	投标保证金
漯河双汇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10,000.00	1至2年	投标保证金
青海创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1至2年	投标保证金
中牟县供电公司城关西区供电所	10,000.00	1至2年	用电保证金
郑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	2至3年	投标保证金
合计	2,043,000.00	-	-

(六)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12,989.04	83.88	2,974,109.71	88.17	3,798,537.14	92.91
1-2年	608,687.09	9.79	275,871.03	8.18	290,051.01	7.09
2-3年	387,599.65	6.24	123,121.07	3.65		
3年以上	5,453.72	0.09				
合计	6,214,729.50	100.00	3,373,101.81	100.00	4,088,588.15	100.00

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均是预付的货款。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河南光阳化工有限公司	593,029.59	9.54	1 年以内
浙江博阳压缩机有限公司	313,569.23	5.05	1 年以内
郑州百川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88,595.24	4.64	1 年以内
上海美乐柯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23,636.50	3.60	1 年以内
上海福日钢铁物资有限公司	238,401.50	3.84	1 年以内
合计	1,657,232.06	26.67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浙江博阳压缩机有限公司	233,983.23	6.94	1 年以内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218,500.00	6.48	1 年以内
法雷奥压缩机(长春)有限公司	203,550.00	6.03	1 年以内
英格索兰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190,305.72	5.64	1 年以内
沁阳市鹏威实业有限公司	138,015.00	4.09	1 年以内
合计	984,353.95	29.18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英格索兰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657,372.28	16.08	1 年以内
沈阳斯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00,800.00	7.36	1 年以内
阳江市宝马利汽车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237,920.00	5.82	1 年以内
上海帝亚制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27,950.60	5.58	1 年以内
法雷奥压缩机(长春)有限公司	203,550.00	4.98	1 年以内
合计	1,627,592.88	39.81	-

(七)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55,010.48		19,655,010.48	14,265,570.83		14,265,570.83	12,360,687.23		12,360,687.23
在产品	2,071,548.81		2,071,548.81	2,728,930.69		2,728,930.69	1,860,736.58		1,860,736.58
库存商品	24,309,002.86	-	24,309,002.86	32,726,737.35		32,726,737.35	22,127,605.78		22,127,605.78
低值易耗品	120,435.61		120,435.61	214,140.89		214,140.89	8,445.34		8,445.34
合计	46,155,997.76		46,155,997.76	49,935,379.76	-	49,935,379.76	36,357,474.93	-	36,357,474.93

期末存货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压缩机、型材、玻璃、冷凝器、不锈钢板、铝板和发泡料等。由于公司的经营模式是在保证一定库存的基础上，根据客户订单生产、采购原材料，同时需要根据已中标项目的开始实施时间、实施进度进行相应采购，故各期末原材料规模的大小受各项目进度的影响较大，库存原材料余额会相应有所波动。

各期末存货的账龄较短，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4月末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5.92%、37.38%和33.64%。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

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设备	5	3	19.40
其他设备	3	3	32.33

2、固定资产折旧明细表和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1.固定资产原价	22,188,557.40	6,211,633.79	56,000.00	28,344,191.1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687,961.30	4,692,782.90		17,380,744.20
机器设备	5,614,072.67	1,226,801.25		6,840,873.92
运输工具	3,143,018.19	24,358.97		3,167,377.16
其他设备	743,505.24	267,690.67	56,000.00	955,195.91
2.累计折旧	5,274,728.29	923,364.91	54,319.94	6,143,773.2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03,453.81	516,807.96		2,020,261.77
机器设备	1,438,033.34	205,078.86		1,643,112.20
运输工具	1,895,205.06	142,002.71		2,037,207.77
其他设备	438,036.08	59,475.38	54,319.94	443,191.52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4.固定资产净额	16,913,829.11	6,265,953.73	979,364.91	22,200,417.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184,507.49	4,692,782.90	516,807.96	15,360,482.4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机器设备	4,176,039.33	1,226,801.25	205,078.86	5,197,761.72
运输工具	1,247,813.13	24,358.97	142,002.71	1,130,169.39
其他设备	305,469.16	322,010.61	115,475.38	512,004.39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固定资产原价	20,495,918.90	1,885,980.30	193,341.80	22,188,557.4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013,653.28	863,749.82	189,441.80	12,687,961.30
机器设备	4,971,364.54	642,708.13		5,614,072.67
运输工具	2,944,649.89	198,368.30		3,143,018.19
其他设备	566,251.19	181,154.05	3,900.00	743,505.24
2.累计折旧	3,436,598.37	1,851,885.72	13,755.80	5,274,728.29
其中：房屋建筑物	919,362.11	597,847.50	13,755.80	1,503,453.81
机器设备	845,866.52	592,166.82		1,438,033.34
运输工具	1,351,690.16	543,514.90		1,895,205.06
其他设备	319,679.58	118,356.50		438,036.08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4.固定资产净额	17,059,320.53	1,899,736.10	2,045,227.52	16,913,829.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094,291.17	877,505.62	787,289.30	11,184,507.49
机器设备	4,125,498.02	642,708.13	592,166.82	4,176,039.33
运输工具	1,592,959.73	198,368.30	543,514.90	1,247,813.13
其他设备	246,571.61	181,154.05	122,256.50	305,469.16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车辆和其他设备等。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4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17,059,320.53元、16,913,829.11元和22,200,417.93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5.74%、65.33%和69.94%，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3.41%、10.61%和13.14%。固定资

产中房屋建筑物比重较高，2014年4月末房屋建筑物占固定资产净值比重为69.19%，主要为公司在中牟县的厂房和办公楼等。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对外抵押、担保等受限情况；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内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九）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四）应收款项”的相关内容。

（2）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

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2年	1,790,067.11	686,239.42		2,476,306.53
	2013年	2,476,306.53	260,414.96	103,313.80	2,633,407.69
	2014年1-4月	2,633,407.69	1,957,987.04	37,000.00	4,554,394.73

（十）在建工程

2012年末在建工程建设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增加	2013年转入固定资产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发泡车间改造	272,851.12	535,148.90	808,000.02		自筹
污水处理系统	60,000.00	11,506.42	71,506.42		自筹
合计	332,851.12	546,655.32	879,506.44		——

2013年末在建工程建设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4月增加	2014年4月30日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基于物联网的制冷设备远程监控和智能诊断平台	28,116.00	219,647.47	247,763.47		自筹

台					
汽车专用产品公共研发平台		531,328.44	531,328.44		自筹
合计	28,116.00	750,975.91	779,091.91	-	——

2014年4月30日后续投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4月30日	2014年4月1日至10月28日	2014年10月28日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基于物联网的制冷设备远程监控和智能诊断平台	247,763.47	14,462.39	262,225.86		自筹
汽车专用产品公共研发平台	531,328.44	343,316.67	874,645.11		自筹
合计	779,091.91	357,779.06	1,136,870.97	-	——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8,959.92	522,250.55	468,357.62
预提销售折让		499,976.25	
合计	888,959.92	1,022,226.80	468,357.62

六、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30,700,000.00	30,7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30,700,000.00	30,700,000.00	16,000,000.00
----	---------------	---------------	---------------

(二)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834,175.27	86.87	38,504,720.67	92.76	35,492,169.28	95.10
1-2年	2,732,783.02	8.23	2,163,319.74	5.21	1,829,237.82	4.90
2-3年	1,627,309.31	4.90	842,732.47	2.03		
合计	33,194,267.60	100.00	41,510,772.88	100.00	37,321,407.10	100.00

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公司向材料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未支付的货款。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压缩机、型材、玻璃、冷凝器、不锈钢板、铝板和发泡料等。由于产业链上游完全竞争，产能充足，公司通过与合格的供应商长期合作按需采购，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报告期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开利机组	2,857,750.81	8.61	材料款
艾迪尔彩登夹具（苏州）有限公司	2,455,632.59	7.40	材料款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2,414,919.43	7.28	材料款
河南恒凯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1,382,942.74	4.17	材料款
盖茨优霓塔传动系统（苏州）	1,107,809.97	3.34	材料款

有限公司			
合计	10,219,055.54	30.79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扬州杰斯特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9,021,818.65	21.73	材料款
英格索兰（中国）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334,484.60	20.08	材料款
艾迪尔彩登夹具（苏州）有限公司	1,702,617.49	4.10	材料款
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1,637,197.13	3.94	材料款
民权恒凯塑料配件加工厂	1,619,608.32	3.90	材料款
合计	22,315,726.19	53.76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扬州杰斯特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5,824,306.39	15.61	材料款
上海开利运输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4,884,097.08	13.09	材料款
英格索兰（中国）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46,902.62	5.48	材料款
艾迪尔彩登夹具（苏州）有限公司	1,299,478.49	3.48	材料款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1,191,359.00	3.19	材料款
合计	15,246,143.58	40.85	-

（三）应付票据

2012 年末，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中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金额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合同号	合同金额
1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2030701	框架协议
2	巩义市宏达汽车空调器厂	394,600.00	2012051001	2,140,000.00
3	来安县荣飞塑料制品厂	391,630.50	2012011003	2,200,000.00
4	宁波欣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斯普兰德)	350,000.00	12-0728-02	606,000.00
5	龙泉市天龙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21,495.90	2012081810	1,479,000.00

2013年末，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中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金额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合同号	合同金额
1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	2,572,398.21	20130121001	6,000,000.00
2	展示柜-来安县荣飞塑料制品厂	805,824.10	20130512501	框架协议
3	展示柜-河南恒凯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789,368.40	2013012501	框架协议
4	空调-新乡新澳散热器有限公司	782,707.90	2013010110	框架协议
5	空调-沁阳市亚鑫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449,000.00	2013030202	4,793,800.00

2014年4月30日，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中前五大供应商名称、金额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合同号	合同金额
1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	1,383,592.24	20140120003	8,000,000.00
2	新乡新澳散热器有限公司	1,124,643.00	2014011501	8,000,000.00
3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913,810.00	20140106	框架协议
4	沁阳市宝宇(白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811,383.58	20140616	3,502,900.00
5	河南恒凯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774,782.70	2014021001	4,800,000.00

(四)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36,967.36	91.50	8,347,605.77	92.49	17,803,533.49	97.80
1-2年	94,122.26	6.44	677,562.83	7.51	400,000.00	2.20
2-3年	30,060.50	2.06				
合计	1,461,150.12	100.00	9,025,168.60	100.00	18,203,533.49	100.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代灿丽	关联方	33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河南昊放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250,000.00	1年以内	招标保证金
河南元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200,000.00	1年以内	招标保证金
紫光通和技术(郑州)有限公司	客户	172,046.00	1年以内	安装服务费
王占强	客户	30,000.00	1-2年	保证金
合计	-	982,046.00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冯仁君	关联方	4,644,609.58	1年以内	财务资助
杜荣花	关联方	2,919,589.33	1年以内	财务资助
代灿丽	关联方	325,726.00	1年以内	暂借款
河南昊放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250,000.00	1-2年	质量保证金
河南元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200,000.00	1-2年	质量保证金
合计	-	8,339,924.91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杜荣花	关联方	11,622,822.21	1年以内	财务资助
冯仁君	关联方	4,343,709.99	1年以内	财务资助
河南昊放置业有限公司	客户	350,000.00	1年以内	质量保证金
河南元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200,000.00	1年以内	质量保证金
杜红丽	职员	106,875.00	1年以内	暂借款
合计	-	16,623,407.20	-	-

2011 年，公司为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将企业做大做强，提高企业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通过资产重组、收购等模式，投入大量资金，收购几家小型企业，因此，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为了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支持公司发展，公司借用股东及部分员工闲余资金，补足流动资金缺口。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向控股股东及个别职工借款，补充流动资金的不足，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借款属无偿资助，不支付利息。

向股东借款只是公司扩张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方式，并非公司常态化的融资行为。公司主要通过吸收资本金、银行借款进行融资，未来计划登陆资本市场。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融资能力进一步提高，分别于 2012 年、2014 年通过增加资本金的方式吸收股东投资，增加现金流入 21,822,950.00 元；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通过银行借款增加资金 24,700,000.00 元。同时公司经营过程中，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归还控股股东借款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919,818.77 元。综上所述，公司有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对股东、职工借款不产生依赖。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503,332.37	1,870,647.05	801,985.82
城建税	129,892.72	98,258.43	41,287.97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88,675.53	1,637,050.37	550,957.81
房产税	199,651.04	173,582.12	91,667.97
土地使用税	19,437.53		
个人所得税	11,902.99	18,799.72	24,138.57
印花税	6,910.97	16,009.39	6,882.20
教育费附加	129,886.69	98,252.43	41,281.98
合计	3,289,689.84	3,912,599.51	1,558,202.32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公司购买梅赛德斯-奔驰 E300L 轿车时所申请的抵押贷款。2011 年 12 月 23 日，有限公司与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订了《汽车贷款合同》，约定以分期还款方式购买 E300L 优雅型轿车，具体情况如下：

车辆总价/抵押物价值：	578,000.00 元
贷款金额/抵押金额：	462,400.00 元
首付比例(金额)：	20% (115,600.00 元)
贷款期限：	36 个月 (实际执行期限为 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1 月)
贷款利率：	5.76%/年
还款方式：	按月等额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14,016.88 元
抵押物：	贷款合同项下所购车辆(即车牌号码为豫 A826PM 的梅赛德斯奔驰牌 BJ7302L 型 E300L 轿车)

依据《汽车贷款合同》，公司还款方式为按月等额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14,016.88 元。自 2012 年 2 月起，公司均以自有资金按期还款，未出现逾期还款及违约情况。

公司采取分期还款方式购买梅赛德斯-奔驰汽车系偶发行为，目前公司暂未有购买该品牌汽车的计划，短期内不会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再次申请抵押贷款。

(七) 长短期借款期后还款情况

报告期内长短期借款到期后，公司均能及时偿还，不存在逾期还款情况，资金来源为营业收入。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情况见下表：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到期日	还款情况	资金来源	贷款主体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4,000,000.00	2014/5/6	已还款	销售回款	凯雪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6,000,000.00	2014/8/14	已还款	销售回款	凯雪
广发银行航海路支行	3,000,000.00	2014/6/28	已还款	销售回款	凯雪
招商银行郑州分行	10,000,000.00	2014/10/16	已还款	销售回款	凯雪
郑州银行中牟支行	15,000,000.00	2014/9/25	已还款	销售回款	超雄

(八) 偿债能力分析

2014年4月30日，公司银行借款合计4,070万元，2014年10月28日，公司银行借款3,628万元，公司到期借款均能及时足额偿还，未出现逾期违约还款情形。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4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55%、73.00%、62.50%，资产负债率虽处于较高水平，但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流动比率分别为1.07、1.12、1.32，速动比率分别为0.68、0.70、0.87，处于较低水平，报告期内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公司偿债能力逐步提升。

七、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31,8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
资本公积	5,931,177.72	1,503,001.39	1,133,078.92
盈余公积	1,467,080.67	1,346,956.17	538,757.78
未分配利润	13,725,397.59	12,644,277.13	5,190,722.77

股东权益合计	52,923,655.98	38,494,234.69	29,862,559.47
--------	---------------	---------------	---------------

公司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的相关内容。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杜荣花	25,829,622.00	51.659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冯仁君	19,565,157.00	39.1303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代灿丽	283,019.00	0.5660	董事、副总经理
冯绍成	500,000.00	1.0000	董事、副总经理
朱高鹏	500,000.00	1.0000	董事、副总经理
孙素梅	350,000.00	0.7000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江建华	108,491.00	0.2170	监事会主席
刘西顺	-	-	职工代表监事
崔忠宣	-	-	职工代表监事
禹占锋	319,182.00	0.6384	副总经理
牛林波	75,000.00	0.1500	副总经理
张志军	250,000.00	0.5000	副总经理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	-	-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郑州凯雪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	-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除上述关联方外，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杜荣花、冯仁君、江建华、冯绍成	超雄保鲜	600.00	2011/6/17	2012/6/17	是
本公司、杜荣花	超雄保鲜	400.00	2012/7/24	2013/1/8	是
本公司、杜荣花	超雄保鲜	300.00	2013/4/2	2013/9/18	是
本公司、杜荣花	超雄保鲜	150.00	2013/5/15	2013/11/13	是
本公司、杜荣花、冯仁君	超雄保鲜	1,500.00	2013/9/26	2014/9/25	否
杜荣花	超雄保鲜	270.00	2013/12/23	2014/12/24	否
杜荣花、冯仁君	本公司	600.00	2012/5/8	2013/5/8	是
超雄保鲜	本公司	500.00	2011/8/2	2012/8/1	是
杜荣花、冯仁君	本公司	600.00	2012/8/22	2013/8/21	是
杜荣花、冯仁君	本公司	120.00	2013/3/8	2014/2/27	是
杜荣花、冯仁君	本公司	400.00	2013/5/7	2014/5/6	否
超雄保鲜、杜荣花、冯仁君	本公司	300.00	2013/6/30	2014/6/29	否
杜荣花、冯仁君	本公司	600.00	2013/8/15	2014/8/14	否
杜荣花、冯仁君	本公司	1,000.00	2014/4/30	2014/8/29	否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杜荣花	90,000.00	2,917,285.14	11,622,822.21
其他应付款	冯仁君		4,662,249.03	4,363,349.44
其他应付款	代灿丽	330,000.00	325,726.00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均因公司正常业务发生, 均用于公司短期资金周转, 为公司股东对公司的资金支持, 其中:

2011年末, 公司应付杜荣花 15,023,338.25 元; 2012年度, 公司向杜荣花借款 13,290,608.68 元, 归还 16,691,124.72 元, 2012 年期末余额为 11,622,822.21 元; 2013 年度, 公司向杜荣花借款 17,663,067.23 元, 归还 26,366,300.11 元, 2013 年期末余额为 2,919,589.33 元; 2014 年 1-4 月, 公司向杜荣花借款 2,062,350 元, 归还 4,891,939.33 元。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应付杜荣花 90,000.00 元。

2011年末, 超雄保鲜应付冯仁君 11,460,928.61 元; 2012 年度, 超雄保鲜向冯仁君借款 7,559,934.65 元, 归还 14,677,153.27 元, 冯仁君同时报销差旅费用 19,639.45 元, 2012 年期末余额为 4,363,349.44 元; 2013 年度, 超雄保鲜向冯仁君借款 7,639,899.59 元, 归还 7,339,000.00 元, 同时抵扣冯仁君借差旅费 2,000.00 元, 2013 年期末余额为 4,662,249.03 元; 2014 年 1-4 月, 超雄保鲜还冯仁君 4,662,249.03 元。至此, 超雄保鲜向冯仁君的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

2013 年, 公司向代灿丽借款 325,726.00 元, 2014 年 1-4 月公司向代灿丽借款 360,000.00 元, 归还 355,726.00 元。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应付代灿丽余额为 330,000.00 元。

公司财务报表中, 已经考虑了资金拆借所产生的财务费用影响。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借款已按照银行同期一年期借款利率测算, 利息收入计入资金方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同时视同捐赠支出, 计入营业外支出; 资金占用方将利息支出借记财务费用, 同时贷记资本公积; 股东提供的无偿资助借款利息已按同期借

款利率计算，借记财务费用，同时贷记资本公积。

申报期内上述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的利息，已按同期利率计算，不影响净利润。：其中 2012 年度计提财务费用 510,128.92 元，2013 年度计提财务费用 369,922.47 元，2014 年 1-4 月计提财务费用 28,176.33 元。

3、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没有制订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规定如下：

“第十四条 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6、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

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至 3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前款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至 3,000 万元之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八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六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一定瑕疵，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

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公司章程中也未对关联交易进行专门规定，故公司的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的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程序。但上述关联交易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且已经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体现了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并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未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未制定针对关联方往来款专门的控制制度，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关联方往来的事项适用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条款。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4年8月15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其他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并于2014年6月25日出具了亚评报字【2014】88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9,814.09	9,906.21	92.12	0.94
非流动资产	3,804.17	4,842.45	1,038.28	27.2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705.59	943.48	237.89	33.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95.05	2,878.86	683.81	31.15
在建工程	77.91	77.91		
无形资产	787.27	903.85	116.58	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6	38.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3,618.25	14,748.66	1,130.41	8.30
流动负债	7,326.94	7,326.94		
非流动负债	1,183.82	1,000.00	-183.82	-15.5
负债总计	8,510.75	8,326.94	-183.81	-2.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107.50	6,421.72	1,314.22	25.73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主要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为：货币资金以经清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债权类资产按照应收款项合计数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对于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应收票据按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存货按照市价减去合理费用后确定评估值；长期股权投资根据投资单位占被投资单位的整体评估值的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根据房屋建筑物的不同用途、结构特点和使用性质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固定资产中的设备类资产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设备的特点，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负债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或根据其实际应承担的负债确定评估价值。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按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利润，积极推行现金分配的方式。

十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有二家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郑州超雄保鲜设备有限公司	郑州凯雪运输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 年 4 月 10 日	2014 年 3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杜荣花	冯仁君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佰万圆整	人民币贰佰万圆整
住所	郑州市中牟县中牟汽车工业园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物流园区竹韵路以南、菊芳路以北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客车空调、冷藏机组、商业展示柜、冷藏保鲜柜的组装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汽车零部件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报告期内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超雄保鲜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8,988,657.39	46,371,895.17	38,832,452.13
负债总额	32,135,784.27	36,173,161.75	31,124,463.61
所有者权益总额	6,852,873.12	10,198,733.42	7,707,988.52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2,978,366.97	79,965,954.17	77,462,566.90
净利润	654,139.70	2,276,171.06	2,158,208.57

凯雪运输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2,000,000.00
负债总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	2,000,000.00
项目	2014年1-4月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十三、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偏重效率，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未制定规范的公司制度，如未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方面的决策和执行制度。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届次混乱、次数不清、决议及记录缺失、执行董事及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不规范的情况，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

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1、股份公司设立后，对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了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与公司治理有关的内部规章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2、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

3、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内部审计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自然人杜荣花持有公司股份 2,582.9622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1.6592%，为公司控股股东。冯仁君持有公司股份 1,956.5157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9.1303%，故冯仁君、杜荣花夫妇通过投资关系能够实际控制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如果未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变动、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则会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

2、公司未来将通过引入独立董事等方式，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

制人的制衡，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三) 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公司存货规模较大。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4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36,357,474.93元、49,935,379.76元和46,155,997.76元，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8.59%、31.31%和27.32%。未来公司若不能加强经营计划和库存的科学管理，有效控制存货规模，将可能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降低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整体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存货管理工作，一是加强原材料采购管理，根据公司和客户的销售合同，制定公司采购计划，合理确定公司的采购数量和采购周期，以降低库存原材料，提高存货周转率；二是积极开拓市场，提高产品销量，加快库存商品周转。

(四)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4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5,997,013.64元、31,565,351.24元和35,047,056.21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8.30%、19.79%和20.74%。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账龄较长，一旦发生坏账，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将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落实到人，由财务部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并督促销售人员催收款项，销售人员负责客户的具体催款工作，并将回款情况纳入员工的绩效考核中。另外，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逐步实现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收款，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取。

(五) 单一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风险

公司对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在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总销售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31.97%、29.89%、32.28%，比例较高。虽

然报告期内，公司与宇通客车始终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也签订了未来一年内待执行的框架合同，但如果公司未来无法继续从宇通客车获得业务订单，公司将面临收入大幅下滑的风险。

对策：1、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与产品质量，使公司产品更加具有市场竞争力，充分赢得市场的认可，提高客户对公司品牌的忠诚度。

2、公司将以现有客车领域的业绩为依托，加强对其他客车制造企业的业务开展，减少宇通客车在公司业务收入中占比。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同河南少林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但业务量仍然较少。今后，将进一步加大相关领域市场开拓。

3、公司将继续保持同宇通客车的密切合作，根据客户需求推出更多新技术、新产品，使两家公司在相互促进的业务合作中取得共同发展。

（六）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冷链产业发展尚处起步阶段，市场潜力巨大，吸引众多企业进入本行业。但由于冷链产业的标准尚不健全，公司所处冷链装备制造业的标准与规范也尚未形成，对行业的准入也无严格限制，中小企业的数量将不断增加。此外，大型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企业均可凭借其原有的技术与资金优势开展冷链装备制造业务，开发诸如商用冷柜、冷藏车制冷机等冷链设备，进一步加剧竞争。

对策：公司发展将始终立足技术创新，以产品的技术含量谋求市场竞争的主动地位，同时，在业务开拓上力求突破，与更多的冷链领域客户开展业务合作，减少对单一客户以及单一产业领域的需求依赖，使公司成为全方位的冷链装备供应商。

（七）偿债能力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4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55%、

73.00%、62.50%，流动比率分别为 1.07、1.12、1.32，速动比率分别为 0.68、0.70、0.87。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比例较高，如果存货周转率较低或应收账款未能及时回笼时，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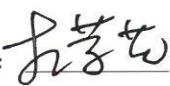
对策：第一，公司计划新建生产线，进一步提高产能，旺季时采用双班运营制，提高生产效率，以满足市场需求，争取降低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资金占用；第二，加强原材料采购管理，合理确定公司的采购数量和采购周期，以降低库存原材料，提高存货周转率；第三，积极开拓市场，提高产品销量，加快库存商品周转，通过与客户进行谈判，尽力缩短应收账款的信用周期，同时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速度，减少应收账款，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杜荣花: 

冯仁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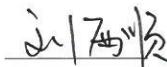
代灿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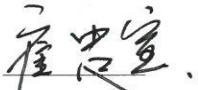
冯绍成: 

朱高鹏: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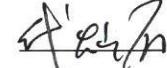
江建华: 

刘西顺: 

崔忠宣: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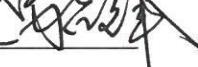
冯仁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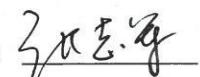
代灿丽: 

孙素梅: 

冯绍成: 

朱高鹏: 

禹占锋: 

张志军: 

牛林波: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4年10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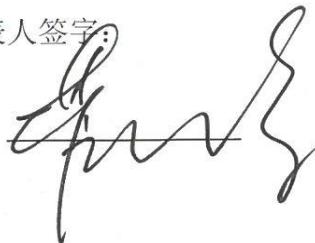
4101220025530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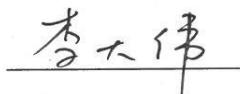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菅明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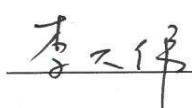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大伟: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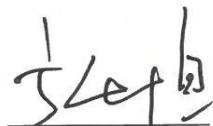
李大伟:



颜红亮:



张恒:



2014年10月30日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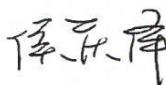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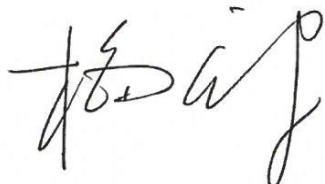
李曙衢：



侯庆泽：



单位负责人签字：



梅向荣：



2014年10月30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李桂云： 李桂云

赵海珍： 赵海珍

单位负责人签字：

吴卫星： 吴卫星



2014 年 10 月 30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王明: 王明

郭宏: 郭宏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杨钧: 杨钧

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第六节 附 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